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半年度报告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

中国·北京

二 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免责声明

本报告包括「前瞻性陈述」。除历史事实陈述外，所有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或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事件或发展动态的陈述（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经营计划）都属于前瞻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的影响，未来的实际结果或发展趋势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本报告中的前瞻性陈述为本公司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作出，除非监管机构另有要求，本公司今后没有义务或责任对该等前瞻性陈述进行更新。

重要提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中国石化董事刘克崮先生、范一飞先生、何柱国先生、曹耀峰先生未能参加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刘克崮先生、范一飞先生均授权委托王基铭先生；何柱国先生、曹耀峰先生分别授权委托陈清泰先生、牟书令先生对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进行表决。中国石化董事长陈同海先生、副董事长、总裁王基铭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张家仁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运先生保证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半年度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目 录

公司简介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董事长致辞

经营业绩回顾及展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重要事项

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财务会计报告

备查文件



1 公司简介

中国石化是中国首家在香港、纽约、伦敦、上海四地上市的公司，亦是上、中、下游综合一体化的能源化工公司。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石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贸易；石油的加工、石油产品的生产、石油产品的贸易及运输、分销和营销；石化产品的生产、分销和贸易。中国石化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国石化

英文名称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英文简称

Sinopec Corp.

法定代表人

陈同海先生

授权代表

王基铭先生、陈革先生

董事会秘书

陈革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

黄文生先生

注册、办公和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六号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86-10-64990060

传真：86-10-64990022

网址：<http://www.sinopec.com.cn>

电子邮箱：ir@sinopec.com.cn

media@sinopec.com.cn

香港业务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

会展广场办公大楼12楼

信息披露报纸

境内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香港

《经济日报》
《南华早报》（英文）

登载本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互联网网址
<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
朝阳区
惠新东街甲六号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局

美国：Citibank, N.A.
111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005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英国：Citibank, N.A.
Cottons Centre
Hays Lane
London SE1 2QT, U.K.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股票代码：600028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股票代码：0386

美国存托股份：

纽约股票交易所
存托股份简称：SINOPEC CORP
存托股份代号：SNP

伦敦股票交易所
存托股份简称：SINOPEC CORP
存托股份代号：SNP



2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2.1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财务数据和指标

2.1.1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于2003年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2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资产	104,685	99,008	99,008
流动负债	117,291	115,923	121,125
总资产	380,114	368,375	368,375
股东权益(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156,280	151,717	146,515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全面摊薄)	1.802	1.750	1.69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781	1.736	1.676

项 目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02年6月30日 止 (人民币百万元)	
		调整后*	调整前
净利润	9,765	4,504	4,5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21	4,639	4,639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6.25	3.14	3.18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全面摊薄)	0.113	0.052	0.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82	21,659	21,659

* 本公司由于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导致会计政策的变更，并已进行追溯调整（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注释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外收入	88
营业外支出	(768)
税项调整	224
合计	(456)



2.1.2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		截至2002年6月30日止			
	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利润	23.29	23.24	17.75	17.97	17.19	18.03
营业利润	10.00	9.98	4.97	5.03	4.81	5.05
净利润	6.25	6.24	3.14	3.18	3.04	3.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4	6.53	3.23	3.27	3.13	3.28

报告期利润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		截至2002年6月30日止			
	每股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每股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利润	0.420	0.420	0.294	0.294	0.294	0.294
营业利润	0.180	0.180	0.082	0.082	0.082	0.082
净利润	0.113	0.113	0.052	0.052	0.052	0.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118	0.118	0.054	0.054	0.054	0.054

* 参见上节注释



2.1.3 财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表

上半年数据变动幅度达30%以上，或占本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5%或以上或利润总额10%以上的报表项目具体情况及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

项目	于2003年 6月30日	于2002年 12月31日	差异		主要变动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		增加金额 (人民币百 万元)	增加 百分比 (%)	
预付帐款	5,897	3,193	2,704	85	主要为按合同增加的预付款项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55	391	264	68	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之会计报表的注释12
在建工程	29,891	21,122	8,769	42	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之会计报表的注释14
递延税款借项	689	357	332	93	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之会计报表的注释16

项目	截止2003年 6月30日 六个月期间	截止2002年 6月30日 六个月期间	差异		主要变动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		增加金额 (人民币百 万元)	增加 百分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94,842	140,628	54,214	39	详情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主营业务成本	152,303	109,372	42,931	39	详情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勘探费用	2,784	1,909	875	46	详情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投资收益	341	186	155	83	主要由于若干联营公司的盈利上升所致
营业外支出	768	345	423	123	主要增加为油气资产的减值准备



2.2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02年6月30日止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收益	18,436	10,707
净利润	10,701	5,433
已占用资本回报率(%)*	4.61	2.85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123	0.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5	18,496

*已占用资本回报率=经营收益×(1-所得税税率)/已占用资本

项 目	于2003年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2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流动资产	107,640	101,884
流动负债	118,933	117,434
总资产	389,211	375,881
股东权益(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159,984	154,485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845	1.78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825	1.768

2.3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的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差异

2.3.1 就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净利润的影响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会计报表之净利润	9,765	4,504
调整:		
油气田资产折旧	1,270	1,210
一般性借款费用资本化	203	72
收购中国石化新星	58	58
土地使用权重估	9	9
开办费	(100)	-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5)	-
以上调整对税务之影响	(499)	(42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之净利润	10,701	5,433



2.3.2 就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股东权益的影响分析

	于2003年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2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会计报表之股东权益	156,280	151,717
调整：		
油气田资产折旧	10,382	9,112
一般性借款费用资本化	939	736
收购中国石化新星	(2,871)	(2,929)
土地使用权重估	(813)	(822)
开办费	(100)	-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118)	(113)
政府补助	(291)	(291)
以上调整对税务之影响	(3,424)	(2,92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之股东权益	159,984	154,485



3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股份总数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3.2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2003年6月30日的股东总数为455,532户,其中境内A股437,214户,境外H股18,318户。

于2003年6月30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 增减(万 股)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万股)	比例 (%)	股份 类别	质押或冻 结的股份 数量	股东 性质
中国石油化工集 团公司	0	4,774,256.1	55.06	未流通	无	国家股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37,344.5	932,159.0	10.75	流通	未知	H股
国家开发银行	0	877,557.0	10.12	未流通	无	国家股
中国信达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0	872,065.0	10.06	未流通	无	国家股
埃克森美孚远东 控股有限公司	0	316,852.9	3.65	流通	未知	H股
壳牌东方石油私 人有限公司	0	196,642.2	2.27	流通	未知	H股
bp石油 Espana 公 司	0	182,922.9	2.11	流通	未知	H股
中国东方资产管 理公司	0	129,641.0	1.50	未流通	无	国家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0	58,676.0	0.68	未流通	无	国有法人股
TOPGOAL公司	(13,000.0)	20,906.5	0.24	流通	未知	H股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	未流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中国石化不知晓未流通股股东之间与流通股股东之间、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H股股东未知其所持股份发生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除以上所述外，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中国石化未知悉应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571章第324条须予披露的权益存在。					

3.3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在报告期内，中国石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4 董事长致辞

致列位股东：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中国石化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承蒙列位股东和董事会全体成员的信任，本人荣幸地当选为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中国石化自二零零零年成立以来，在以李毅中先生为董事长的首届董事会领导下，深化改革，健全本公司治理结构，初步建立了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中国石化先后在境内外四地成功上市，募集了发展资金，改善了资本结构，实现了股权结构多元化。首届董事会积极实施“扩大资源、拓展市场、降本增效、严谨投资”的经营战略，勤勉尽责，科学决策，改善了上、中、下游一体化的业务构架，强化了本公司的市场地位和营销网络优势，使本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显著提高，为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面对经济全球化不断加深、国际石油格局发生巨变的新形势，本届董事会清醒地认识到本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最大的机遇是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将相应拉动国内石油、石化产品需求持续大幅度增长，从而为本公司加快发展提供了无比广阔的空间；最大的挑战是中国加入WTO后，国内市场更加开放，本公司将直接面对国外大公司的全方位竞争。面对新机遇、新挑战，本届董事会将秉承公司利润最大化和股东回报最大化的经营宗旨，实施既定的发展战略，以提升本公司治理水准、深化体制和机制改革、加快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调整为突破口，提高发展的质量和速度，实现有效发展。

本届董事会人员和专业结构得到优化，我们将继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下设的三个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和内部管理，降低经营和财务风险；以提高资产效率为目标，建立高效、统一、运转协调的管理体制和充满活力的激励约束机制。

本公司将加快产业结构及产业布局调整。按照“稳定东部、加快西部、准备南方、开拓国际”的部署，加大油气勘探、开发的力度，拓展天然气市场，调整油气布局和油气结构，增储上产，扩大上游资源；调整炼油布局，依靠科技进步，提高产品质量，增加高附加值产品产销量，降低成本；加快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完善原油输转和成品油销售网络，全面提高市场控制力；加快化工业务结构调整，发展核心业务、做大总量，通过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资产效率和盈利能力。

我们将继往开来，加快发展，努力提高国际竞争力，力争到2010年将本公司建设成为一个主业突出、资产优良、股权多元、科技创新、管理科学、财务严谨，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能源化工一体化公司。

最后，本人谨代表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向首届董事会，特别是在第二届董事会中不再担任董事的李毅中先生、刘国光先生、王益先生、张恩照先生和黄敏女士卓有成效的工作致以诚挚的谢意！向列位股东和全体员工长期以来对本公司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并希望继续得到列位股东、本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鼎力支持。

陈同海
董事长

中国北京，2003年8月22日



5 经营业绩回顾及展望

5.1 经营业绩回顾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尽管受美伊战争和国内突如其来的“非典”疫情的影响，中国经济仍保持较快增长，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率达8.2%，国内石油和石化产品需求也相应增加。据本公司统计，今年上半年国内成品油表观消费量（包括汽油、柴油和煤油）较去年同期增长3.2%，石化产品的表观消费量（以乙烯计）较去年同期增长10.5%，这为本公司的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今年以来，面对美伊战争和“非典”疫情给市场带来剧烈变化的不利局面，本公司密切注视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发展态势，正确判断国内外原油和石油化工产品价格走势，及时制定和实施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应对措施，既抓住了原油高价位的机遇，又规避了油价下跌的风险，严格控制加工量，适时调节库存，及时扩大出口。特别是“非典”疫情发生后，本公司及时调整营销策略，调整部分炼油、化工装置检修计划，加强内部管理，取得了生产经营的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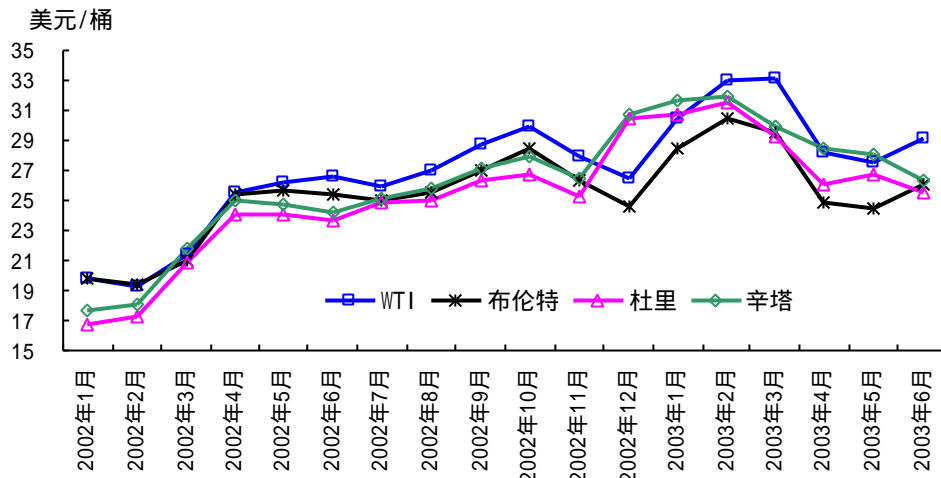
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本公司上半年实现利润开创了历史同期最好水平。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948.4亿元，同比增长38.6%；净利润人民币97.65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52.6亿元；按期末已发行股数计算的每股盈利为人民币0.113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现营业额及其它经营收入为人民币2,024.7亿元，同比增长38.5%；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107.0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52.7亿元；按期末已发行股数计算的每股盈利为人民币0.123元。

董事会决定派发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币0.03元，相当于每份美国存托股份人民币3元。

5.1.1 生产经营

(1) 勘探及开采

二零零三年一季度，受美伊战争和美国石油库存处于低位等因素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飚升到近年来的高位；二季度，随着美伊战争的迅速结束，原油价格开始回落，但仍然保持较高的价位。上半年原油平均价格比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上升，布伦特原油新加坡普氏现货平均价格为28.78美元/桶，同比增长了23%。国内原油价格与国际市场原油价格走势基本一致，但由于国内原油定价比国际原油价格滞后一个月，以及所参照的辛塔油价增长较大，本公司上半年原油平均实现价格为28.90美元/桶，同比上涨了44.8%。



国际原油价格走势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按照“储量、产量、效益”统一的原则，在油气勘探、开发和生产方面均取得了明显的成绩。

勘探方面：本公司在塔里木塔河油田和东部胜利油田新区三个整装油区勘探取得突破；鄂尔多斯盆地、四川盆地、南方海相等天然气探区取得一批重要发现；西部新区若干重点探井发现良好油气显示，初步展现了油气战略接替资源的良好前景；东部老区的扩边勘探继续取得良好成效。上半年新增探明原油地质储量约1亿吨、新增探明天然气地质储量约517亿立方米。

开发方面：本公司按照「效益优先、先易后难」的原则，滚动开发优选可动用的油气储量，优化开发方案，提高产能建设的质量，上半年新建原油产能约259.6万吨/年、天然气产能约3.46亿立方米/年。

生产方面：本公司积极利用油价总体水平相对较高的有利时机，做好对现有油田的综合治理，依靠科技进步，提高采收率，在实现现有油区稳产的同时，确保新增产能及时投产。上半年生产原油133.72百万桶，同比增长0.97%；生产天然气907亿立方英尺，同比增长3.3%。



油气勘探、开采及生产情况

	2003年 上半年	2002年 上半年	同比变动 (%)
原油产量(百万桶)	133.72	132.43	0.97
天然气产量(十亿立方英尺)	90.7	87.8	3.30
新增原油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百万桶)	115.8	178.5	(35.13)
新增天然气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十亿立方英尺)	276.8	211.3	31.0
期末剩余原油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百万桶)	3,302	3,262	1.23
期末剩余天然气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十亿立方英尺)	3,515	3,683	(4.56)

注：原油产量按1吨=7.1桶，天然气按1立方米=35.31立方英尺换算

(2) 炼油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合理安排原油加工量。一季度抓住市场需求较旺的时机，及时加大原油加工量，二季度针对“非典”对市场的影响，及时调减了加工量，为稳定市场奠定基础；同时调整产品结构、增产化工轻油和高附加值产品，扩大除成品油外的其他炼制产品销售；进一步优化原油资源配置，坚持原油加工量安排向炼化一体化企业、边际效益好的企业倾斜；继续降低生产成本，高硫原油加工量同比增加14.1%，经过努力，炼油各项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均有所提高，轻油收率达到73.97%，同比提高0.86个百分点，综合商品率达到93.07%，同比提高0.79个百分点。此外，本公司依靠科技进步，全面推行高标号汽油的生产，车用汽油产品质量全面达到新标准的要求，满足了市场需求。

炼油生产情况

	2003年 上半年	2002年 上半年	同比变动 (%)
原油加工量(千桶/日)	2,213	2,070	6.91
其中：高硫原油加工量(千桶/日)	432.0	378.6	14.10
加工负荷率(%)	83.0	79.4	3.6个百分点
汽、柴、煤油产量(百万吨)	32.46	30.34	6.99
其中：汽油(百万吨)	10.220	9.248	10.51
柴油(百万吨)	19.790	18.769	5.44
煤油(百万吨)	2.45	2.32	5.60
化工轻油(百万吨)	8.19	7.62	7.48
轻油收率(%)	73.97	73.11	0.86个百分点
综合商品率(%)	93.07	92.28	0.79个百分点

注：原油加工量按1吨=7.35桶换算。

(3) 营销及分销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尽管受美伊战争和“非典”的影响，但中国国内成品油市场需求继续保持增长，呈现一季度需求旺盛、二季度增长减缓的态势。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加强市场分析预测，加大资源调控力度，进一步改善销售结构，扩大零售、配送；继续优化成品油零售网络，关闭低效加油站，提高单站加油量；努力开拓农村和水上市场，不断扩大经营总量。上半年国内成品油总经营量3,524万吨，同比增长3.4%，其中零售量1,783万吨，同比增长5.8%，配送量692万吨，同比增长12.0%。成品油零售和配送量占国内总销量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67.6%上升到70.2%。捕捉国际市场机遇，努力扩大成品油出口，为稳定国内成品油市场和提高炼油加工负荷创造了条件。上半年累计出口成品油327万吨，同比增长6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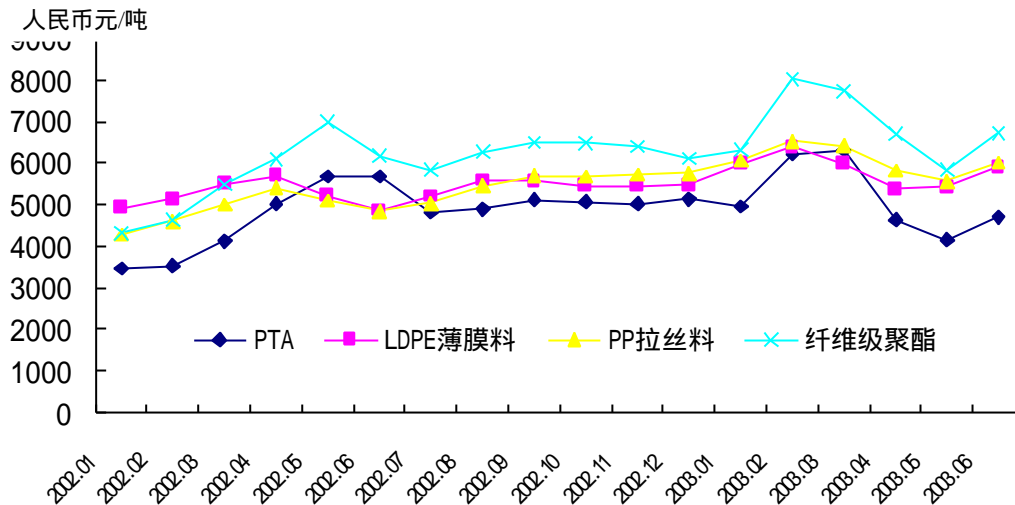
成品油营销及分销情况

	2003年 上半年	2002年 上半年	同比变动 (%)
国内成品油总销量(百万吨)	35.24	34.07	3.4
其中：成品油零售量(百万吨)	17.83	16.86	5.8
成品油批发量(百万吨)	10.49	11.03	(4.9)
成品油配送量(百万吨)	6.92	6.18	12.0
年均单站加油量(吨/站)	1,612	1,506	7.0
零售量占总销量的比例(%)	50.6	49.5	1.1个百分点
总加油站数(座)	29,425	27,489	7.0
其中：自营加油站数(座)	24,128	24,256	(0.5)
特许经营加油站数(座)	5,297	3,233	63.8

(4) 化工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国内化工产品的需求依然保持增长，但受“非典”影响增幅减缓。合成树脂、合成纤维、合成纤维单体及聚合物和合成橡胶的表观消费量分别达1,366万吨、547万吨、884万吨和103万吨，同比分别有不同程度的增长。

上半年化工周期总体呈缓慢复苏态势。一季度国际石化产品价格受原油价格的驱动迅速反弹，二季度有所回落。受“非典”的影响，二季度国内相关行业对石化产品需求下降，带动国内石化产品价格全面走低，但上半年国内石化产品价格仍高于去年同期。本公司上半年合成树脂、合成橡胶、合成纤维、合成纤维单体及聚合物的平均价格同比分别上升了14.67%、37.82%、15.06%和4.16%。



本公司石化产品价格变化趋势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优化资源配置，使化工轻油自给率、乙烯收率明显提高；主要化工生产装置运行平稳，主要化工产品产量都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其中合成树脂、合成纤维、合成橡胶产量同比分别提高23.3%、5.2%和10.2%；高附加值产品比例进一步提高，合成树脂专用料比例达55.43%，纤维差别化率达40.26%；积极开拓市场，努力提高产销率，使主要石化产品产销率达99.8%，直销率达66.6%。

主要石化产品产量

单位：千吨	2003年 上半年	2002年 上半年	同比变动 (%)
乙烯	1,533	1,245	23.1
合成树脂	2,266	1,838	23.3
其中：专用料	1,114.1	869.7	28.1
合成纤维	597.6	568.2	5.2
其中：差别化纤维	240.6	191.2	25.8
合成纤维单体及聚合物	2,083.2	1,895.3	9.9
合成橡胶	238.8	216.6	10.2
尿素	1,153.8	1,551.1	(25.6)

5.1.2 降本增效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认真落实成本削减计划，在努力降低原油等大宗原料采购成本的基础上，还将重点放在降低物耗及能耗、优化资源配置及物流体系等具体措施上，降本增效方面取得较好成绩。上半年共降低成本人民币12.80亿元，其中勘探及开采事业部人民币3.59亿元，炼油事业部人民币3.70亿元，营销及分销事业部人民币3.23亿元，化工事业部人民币2.28亿元。



5.1.3 资本支出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累计资本支出人民币184.98亿元。勘探及开采板块资本支出人民币86.45亿元：一批重点勘探项目进展顺利，落实探明石油地质储量约1亿吨，探明天然气地质储量517亿立方米；新增原油生产能力259万吨/年，天然气生产能力3.46亿立方米/年。炼油板块资本支出人民币46.49亿元：甬沪宁原油管道的建设项目进展顺利，预计年内全线贯通；满足无铅汽油生产的炼油技改项目建成投产，产品如期投放市场。化工板块资本支出人民币23.51亿元：广州乙烯改造项目全面完工投产，镇海对二甲苯装置已建成投产，齐鲁乙烯二轮改造项目进展顺利，部分化肥装置改造正在进行。销售板块资本支出人民币27.32亿元：高速公路、交通要道和城市重点地区的网点建设得到强化，油库等储运设施布局优化调整正在加快进行。本部及其他资本支出人民币1.21亿元，主要用于本公司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另外，本公司与bp合营的世界级乙烯项目已进入建设高峰，上半年本公司在上海赛科项目按合资比例承担资本支出人民币20.58亿元。

5.2 业务展望

5.2.1 市场分析

展望下半年，本公司认为经济走势、市场环境和能源化工行业走势将呈现如下特点：

机遇

- 世界经济可望维持缓慢增长。中国经济将继续保持稳定快速健康的发展，全年GDP可保持7%以上的增长速度，从而带动国内石油、石化产品的需求增加。特别是中国汽车消费升温将进一步拉动成品油需求，为本公司扩大生产经营总量创造了较大的市场空间；
- 从全球原油供需基本面分析，下半年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总体上呈下降趋势，但仍会保持相对高位；
- 随着国内成品油需求的增长，预计本公司下半年炼油毛利继续保持较好的水平；
- 随着世界经济的缓慢增长，化工景气周期的逐步复苏，预计下半年本公司化工毛利将会呈回升态势；
- 从国内宏观环境看，中国政府继续加大打击成品油走私的力度，加快对国内成品油市场体系建设，国内成品油市场环境将进一步改善。

挑战

- 世界经济的复苏还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国际原油、成品油和化工产品市场价格走势的变数较多，为本公司把握市场、生产经营管理带来挑战；
- “非典”疫情对经济发展还可能存在滞后影响，短期内影响国内化工产品价格和消费。



5.2.2 生产经营

本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基础，增强应变能力，精细管理，优化资源，降本减费，抓住机遇，做大总量，提高整体效益。

勘探及开采板块

加大重点区块勘探力度，实现全年储量接替率大于100%；加快产能建设，重点抓好经济储量的开发、滚动储量的落实和新区产能建设的完善配套；采用先进技术提高采收率，实现油田高效生产；提高天然气的商品率；努力降低油气生产成本。下半年计划生产原油1,930万吨，生产天然气27.6亿立方米。

炼油板块

密切跟踪国际原油市场的变化，继续采用灵活的方式采购原油，努力降低原油采购成本；优化资源配置，调整产品结构，增产化工轻油和高附加值产品；积极扩大出口，提高装置负荷率；依靠科技进步，使轻油收率、综合商品率保持较高水平；继续加大润滑油、液化气、石油焦和沥青等产品的营销力度，努力提高经济效益。下半年计划加工原油5,650万吨。

营销及分销板块

继续改善营销结构，提高零售量和配销量；优化加油站布局，改进服务，提高单站加油量；优化区域间物流配置和调运，降低运输成本；全面完成压扁管理层次的运作，降低管理费用；全面启动西南成品油管线建设。下半年计划国内成品油总销售量3,780万吨，其中零售量1,960万吨，配送量710万吨。

化工板块

保持主要化工装置满负荷生产；优化调整生产方案，增产高附加值产品；调整原料结构，重点做好乙烯原料优化工作，依靠科技手段提高乙烯、丙烯收率；细分市场，加强客户服务，提高市场占有率。下半年计划生产乙烯155万吨。

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本公司将继续实施“扩大资源、拓展市场、降本增效和严谨投资”的经营战略，努力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采取灵活的经营策略，全面实现全年的生产经营目标，继续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



6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半年度报告之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同时阅读。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并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

6.1 合并经营业绩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实现了较好的业绩；营业额及其他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2,025 亿元，同比增长 38.51%；经营收益为人民币 185 亿元，同比增长 72.90%；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 107 亿元，同比增长 98.15%。

下表列示本公司相关各期合并损益表中主要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人民币十亿元)		同比变 化率 (%)
	2003 年	2002 年	
营业额及其他经营收入	202.5	146.2	38.51
其中：营业额	194.9	140.6	38.62
其他经营收入	7.6	5.6	35.71
经营费用	(184.0)	(135.5)	35.79
其中：采购原油 产品及 经营供应品及费用	(142.7)	(100.6)	41.85
销售、一般和管理费用	(11.3)	(9.8)	15.31
折旧、耗减和摊销	(12.4)	(11.3)	9.73
勘探费用（包括干井成本）	(2.8)	(1.9)	47.37
职工费用	(8.0)	(5.9)	35.59
所得税外税金	(6.1)	(5.8)	5.17
其他经营费用(净额)	(0.7)	(0.2)	250.00
经营收益	18.5	10.7	72.90
融资成本净额	(2.0)	(2.3)	(13.04)
投资收益及应占联营公司的损益	0.3	0.1	200.00
除税前正常业务利润	16.8	8.5	97.65
所得税	(5.3)	(2.6)	103.85
除税后正常业务利润	11.5	5.9	94.92
少数股东损益	(0.8)	(0.5)	60.00
股东应占利润	10.7	5.4	98.15

6.1.1 营业额及其他经营收入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营业额及其他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2,025 亿元，同比增长 38.51%，其中：营业额为人民币 1,949 亿元，同比增长 38.62%，主要归因于：

(1)原油及天然气销售 本公司生产的原油及天然气主要用于自身炼油、化工业务，天然气及少量原油外销供本公司控股母公司炼油厂和其他客户。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外销原油及天然气营业额为人民币 71 亿元，占本公司营业额及其他经营收入的 3.51%，同比增长 36.54%，主要归因于原油外销价格和外销量同比增长。二零零三年



上半年，原油外销价格人民币 1,559.46 元/吨（约 26.53 美元/桶），同比上升 42.14%；原油外销量 330.39 万吨，同比增长 2.48%。天然气外销量 16.1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3.45%。

(2)石油产品销售 本公司对外销售石油产品主要包括成品油及其他精炼石油产品。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类石油产品对外销售收入人民币 1,433 亿元，占本公司营业额及其它经营收入的 70.77%，同比增长 38.99%。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汽油及柴油的销售收入人民币 1,028 亿元，占石油产品销售收入的 71.74%，同比增长 37.07%。其中：汽油销售收入人民币 392 亿元，同比增长 36.59%；柴油销售收入人民币 636 亿元，同比增长 37.37%。其他石油产品（包括煤油、液化气、化工原料、润滑油等产品）销售收入人民币 405 亿元，占石油产品销售收入的 28.26%，同比增长 44.13%。汽油、柴油销售收入及其他石油产品收入的上升，主要归因于本公司抓住市场价格上涨的有利时机，增加销量；同时继续调整产品结构和营销结构，高标号汽油销量增加，汽、柴油零售量比例提高。

(3)化工产品销售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化工产品对外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356 亿元，占本公司营业额及其他经营收入的 17.58%，同比增长 43.55%，主要归因于本公司上海、扬子乙烯扩能改造后，主要化工产品销量大幅增长，以及化工产品价格有不同程度的上涨。

6.1.2 经营费用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费用为人民币 1,840 亿元，同比增长 35.79%。经营费用的变化主要在于：

(1)采购原油、产品及经营供应品及费用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采购原油、产品及经营供应品及费用为人民币 1,427 亿元，同比增长 41.85%，占经营费用的 77.55%。其中：采购原油费用为人民币 758 亿元，同比增长 47.47%，主要由于外购原油 4,004 万吨，同比增加 393 万吨，增长 10.88%；以及原油平均单位加工成本人民币 1,894.21 元/吨（约 31.13 美元/桶），同比增加人民币 469.48 元/吨，增长 32.95%，其他原料产品及经营供应品及费用为人民币 669 亿元，同比增长 35.98%，主要归因于外购汽、煤、柴油、燃料油以及炼油、化工除原油之外的原料数量增加。

(2) 销售、一般及管理费用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销售、一般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113 亿元，同比增长 15.31%。主要归因于：一是成品油经营量及主要化工产品销售量同比增加幅度较大，相应的销售及一般管理费用增加；二是技术开发费投入同比增加人民币 3.3 亿元。

(3) 折旧、耗减和摊销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折旧、耗减和摊销为人民币 124 亿元，同比增长 9.73%，主要归因于资本支出形成的物业、厂房、设备以及油气资产的增加。

(4) 勘探费用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勘探费用为人民币 28 亿元，同比增长 47.37%，主要由于近两年来本公司抓住高油价的时机加大了上游的勘探投入，努力扩大上游资源。

(5) 职工费用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职工费用为人民币 80 亿元，同比增长



35.59%。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上半年实现效益较好，增加效益工资。

(6) 其他经营费用（净额）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其他经营费用（净额）为人民币7亿元，同比增长250.00%。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上半年计提油气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所致。

6.1.3 经营收益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收益为人民币 185 亿元，同比增长 72.90%。

6.1.4 融资成本净额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融资成本净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同比减少 13.04%，其中：压缩短期借款规模，减少利息支出人民币 1.44 亿元；汇兑净损失减少人民币 2.04 亿元。

6.1.5 股东应占利润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 107 亿元，同比增长 98.15%。

6.2 分事业部经营业绩讨论

本公司将经营活动分为勘探及开采事业部、炼油事业部、营销及分销事业部、化工事业部和本部及其他。除非文中另有所指，本节讨论的财务数据并未抵销事业部之间的交易，且各事业部的经营收入数据包括各事业部的其他经营收入。

以下按事业部列示了经营收入、外部销售与事业部间销售占抵销事业部间销售收入前合并经营收入的百分比；外部销售收入占抵销事业部间销售收入后合并经营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 6 月 30 日止		抵销事业部间 销售收入前占 合并经营收入比例		抵销事业部间 销售收入后占 合并经营收入比例	
	2003	2002	2003	2002	2003	2002
	人民币 (十亿元)		(%)		(%)	
勘探及开采事业部						
外部销售 ⁽¹⁾	10.0	7.6	2.88	3.16	4.94	5.20
事业部间销售	25.0	17.2	7.21	7.15		
经营收入	35.0	24.8	10.09	10.31		
炼油事业部						
外部销售 ⁽¹⁾	28.9	23.0	8.33	9.56	14.27	15.73
事业部间销售	100.7	69.5	29.04	28.90		
经营收入	129.6	92.5	37.37	38.46		
营销及分销事业部						
外部销售 ⁽¹⁾	110.5	81.1	31.86	33.72	54.57	55.47
事业部间销售	1.6	1.3	0.46	0.54		
经营收入	112.1	82.4	32.32	34.26		
化工事业部						
外部销售 ⁽¹⁾	37.5	26.7	10.81	11.10	18.52	18.26
事业部间销售	3.6	2.8	1.04	1.17		
经营收入	41.1	29.5	11.85	12.27		
本部及其他						
外部销售 ⁽¹⁾	15.6	7.8	4.50	3.24	7.70	5.34
事业部间销售	13.4	3.5	3.87	1.46		
经营收入	29.0	11.3	8.37	4.70		
抵销事业部间销售前的 经营收入	346.8	240.5	100.00	100.00		
抵销事业部间销售	144.3	94.3				
合并经营收入	202.5	146.2			100.00	100.00

注：(1) 包含其他经营收入。

下表列示了所示报表期间各事业部抵销事业部间交易前的经营收入、经营费用和经营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2003 年上半年较 2002 年上半年
	2003 年	2002 年	同比变化率
	人民币 (十亿元)		(%)
勘探及开采事业部			
经营收入	35.0	24.8	41.13
经营费用	24.7	18.2	35.71
经营收益	10.3	6.6	56.06
炼油事业部			
经营收入	129.6	92.5	40.11
经营费用	127.0	90.9	39.71
经营收益	2.6	1.6	62.50
营销及分销事业部			
经营收入	112.1	82.4	36.04
经营费用	106.6	79.1	34.77
经营收益	5.5	3.3	66.67
化工事业部			
经营收入	41.1	29.5	39.32
经营费用	40.4	30.0	34.67
经营收益	0.7	(0.5)	240.00
本部及其他			
经营收入	29.0	11.3	156.64
经营费用	29.6	11.6	155.17
经营收益	(0.6)	(0.3)	(100.00)

6.2.1 勘探及开采事业部

(1) 经营收入：该事业部生产的原油及天然气主要用于自身炼油、化工业务，天然气及少量原油外销供本公司控股母公司的炼油厂和其他客户。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350 亿元，同比增长 41.13%，主要归因于原油销售价格同比大幅度增长。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销售原油 1,770 万吨，与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基本持平；销售天然气 16.46 亿立方米，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16.22 亿立方米增长 1.48%。原油平均实际销售价格为人民币 1,698.98 元/吨（约 28.90 美元/桶），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1,173.52 元/吨上升 44.78%；天然气平均实际销售价格为人民币 600.66 元/千立方米，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584.00 元/千立方米上升 2.85%。

(2) 经营费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费用为人民币 247 亿元，同比增长 35.71%。主要是该事业部增加了西部以及南方海相若干重点区域的勘探投入，勘探费用人民币 28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9 亿元，增长 47.37%；资本性支出形成的油气资



产增加，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折旧、耗减和摊销人民币 44 亿元，同比增长 7.32%。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抓住高油价的有利时机，该事业部采取注水、注气等措施提高原油产量，使原油、天然气生产的现金操作成本由二零零二年上半年的 6.00 美元/桶，上升到 6.26 美元/桶，上升 4.33%。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收益为人民币 103 亿元，同比增长 56.06%。

6.2.2 炼油事业部

(1)经营收入：该事业部的经营活动包括从勘探及开采事业部及第三方购入原油，并将原油加工成石油产品，销售给本公司营销及分销事业部及国内外客户。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1,296 亿元，同比增长 40.11%。主要归因于产品销量增加，销售价格的大幅上升以及本公司适应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特别是增加高附加值产品产量。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销售汽油 990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907 万吨增长 9.15%；平均销售价格人民币 2,634.64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068.42 元/吨上升 27.37%；实现汽油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61 亿元，约占该事业部经营收入的 20.14%，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188 亿元增长 38.83%。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销售柴油 1,944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1,861 万吨增长 4.46%；平均销售价格人民币 2,454.94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1,939.18 元/吨上升 26.60%；实现柴油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477 亿元，约占该事业部经营收入的 36.81%，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361 亿元增长 32.13%。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销售化工原料 1,084.68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991.78 万吨增长 9.37%；平均销售价格人民币 2,316.79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1,739.21 元/吨上升 33.21%；实现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51 亿元，约占该事业部经营收入的 19.37%，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172 亿元增长 45.93%。

(2)经营费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费用为人民币 1,270 亿元，同比增长 39.71%，主要归因于原油及外购原料油采购成本的增加。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共加工原油 5,387 万吨(不含来进料加工量等)，加工原油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 1,873 元/吨，原油总成本为人民币 1,009 亿元，占该事业部经营费用的 79.45%。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该事业部共加工原油 5,086 万吨(不含来进料加工量等)，加工原油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 1,382 元/吨，原油总成本为人民币 703 亿元，占该事业部的经营费用的 77.34%。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炼油毛利为 3.88 美元/桶（销售收入减去原油、原料油成本以及所得税以外的税金，除以所加工原油及原料油数量），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3.48 美元/桶上升 11.49%。主要归因于产品销售收入的上漲幅度超过了原料成本的上漲幅度。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炼油单位现金操作成本（经营费用减去原油及原料油采购成本、折旧及摊销、所得税以外税金以及其他业务支出等调整，除以原油及原料油加工量）为 2.00 美元/桶，与二零零二年上半年的 2.02 美元/桶相比下降 0.99%。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收益为人民币 26 亿元，同比增长 62.50%。



6.2.3 营销及分销事业部

(1)经营收入：该事业部业务包括，从炼油事业部和第三方采购石油产品，向国内用户批发（含配送及对特殊用户的直接销售）和通过该事业部零售分销网络零售、分销石油产品及提供相关的业务。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1,121 亿元，同比增长 36.04%，主要归因于成品油销量和价格的增加，以及营销结构的优化。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汽油、柴油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990 亿元，占该事业部经营收入的 88.31%。该事业部近年来努力加强营销网络建设，提高服务质量，努力增加经销总量，扩大零售、配送量。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汽、柴油总销售量 3,324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3,187 万吨，增长 4.30%。汽、柴油零售量 1,544 万吨，占汽、柴油总销售量的比重由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45.10%提高至 46.45%；汽油、柴油的除配送及直接销售给特殊用户外的批发量占汽、柴油总销售量比重，由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38.78%下降到 33.60%；配送量占汽、柴油总销售量的比重，由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8.78%提高到 12.95%；对特殊用户的直接销售量占汽、柴油总销售量的比重，由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7.34%下降到 7.00%。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汽油销售额人民币 360 亿元，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66 亿元增长 35.34% 销售量 1,087 万吨，同比增长 5.64% 销售价格人民币 3,314.17 元/吨，同比增长 28.15%。其中：

零售量 658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590 万吨增长 11.53%；零售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3,492.51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811.83 元/吨上升 24.21%。

除配送及直接销售给特殊用户外的批发量为 323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358 万吨减少 9.77%；平均批发价格为人民币 3,059.67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285.39 元/吨上升 33.88%。

配送量 71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45 万吨增长 57.78%；实际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3,142.97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393.78 元/吨上升 31.30%。

直接销售给特殊用户量为 35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36 万吨减少 2.78%；实际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2,666.68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119.30 元/吨上升 25.83%。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柴油销售额人民币 630 亿元，同比增长 34.62%；销售量 2,237 万吨，同比增长 3.66%；销售价格人民币 2,816.74 元/吨，同比增长 29.84%。其中：

零售量 886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847 万吨增长 4.60%；零售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3,001.36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346.03 元/吨上升 27.93%。

除配送及直接销售给特殊用户外的批发量为 794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879 万吨减少 9.67%；平均批发价格为人民币 2,688.50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033.12 元/吨上升 32.24%。

配送量 360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234 万吨增长 53.85%；实际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2,774.18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169.77 元/吨上升 27.86%。

直接销售给特殊用户量为 197 万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 198 万吨减少 0.51%；实际平均价格为人民币 2,581.03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2,016.73 元/吨上升 27.98%。



(2)经营费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费用为人民币 1,066 亿元，同比增长 34.77%。主要归因于采购费用大幅增加，其中：汽柴油的采购费用人民币 862 亿元，占该事业部经营费用的 80.86%，同比增加人民币 218 亿元，增长 33.85%。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汽油与柴油的采购平均价格同比分别增长 31.39%和 26.86%，分别增至人民币 2,785 元/吨和人民币 2,501 元/吨，汽油和柴油的采购量同比分别增长 5.64%和 3.66%，分别增至 1,087 万吨和 2,237 万吨。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吨油现金销售费用（经营费用减去商品采购费用、所得税外税金、折旧及摊销，除以销售量）为人民币 163 元/吨，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161 元/吨上升 1.24%，主要归因于零售比重的提高，配送量的增加，导致运输费用增加。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收益为人民币55亿元，同比增长66.67%。

6.2.4 化工事业部

(1)经营收入：该事业部业务包括从炼油事业部和第三方采购石油产品作为原料，生产、营销及分销石化和无机化工产品。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411 亿元，同比增长 39.32%。主要归因于除化肥外主要化工产品销售量增加及销售价格上升。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主要六大类产品（基本有机化工品、合成树脂、合成纤维、合成纤维单体及其聚合物、合成橡胶、化肥）销售额人民币 363 亿元，占该事业部经营收入的 88.32%，同比增长 43.48%。下表列出了该事业部各类化工产品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及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的销售量、平均实现价格及各自的变化率。

	上半年销售量		同比变化率 %	上半年平均实现价格		同比变化率 %
	2003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2 年	
	(万吨)			(人民币元/吨)		
基本有机化工品	328	273	20.15	2,912.20	2,248.35	29.53
合成树脂	198	146	35.62	5,740.96	5,006.37	14.67
合成纤维	63	57	10.53	9,231.47	8,023.26	15.06
合成纤维单体及聚合物	116	81	43.21	5,584.01	5,361.17	4.16
合成橡胶	24	21	14.29	8,080.79	5,863.28	37.82
化肥	105	160	(34.38)	1,184.71	1,086.87	9.00
合计	834	738	13.00	4,361.35	3,433.09	27.04

(2)经营费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费用为人民币 404 亿元，同比增长 34.67%，主要归因于部分乙烯及下游装置扩能改造投产后，在产量大幅度增长的同时，各项原材料消耗，燃料、动力、辅助材料消耗及其他费用相应增加；以及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原油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导致化工原料成本同比大幅上扬。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该事业部经营收益人民币 7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12 亿元，主要归因于化工板块乙烯扩能改造后，销量的增加以及化工产品价格的提高。



6.2.5 本部及其他

本部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附属公司的进出口贸易业务及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活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部及其他的经营收入人民币 290 亿元，同比增加 156.64%，其中：中石化（香港）、中石化（新加坡）、联合石化等附属公司的合并经营收入人民币 276 亿元。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附属公司的经营费用为人民币 272 亿元，同比增长 142.86%；附属公司的经营收益为人民币 4 亿元，同比增长 300%，经营收益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归因于上半年业务量大幅增长。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总部净支出人民币 10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6 亿元，主要归因于总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加大了技术开发投入。

附属公司经营收益抵减本公司总部费用后，本部及其他的经营亏损为人民币 6 亿元，同比增加亏损人民币 3 亿元。

6.3 资产、负债、权益及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主要资金来源来自经营活动、短期及长期借贷，而资金主要用途为经营支出、资本开支及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

6.3.1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3年6月30日	于2002年12月31日	变化金额
总资产	389,211	375,881	13,330
流动资产	107,640	101,884	5,756
非流动资产	281,571	273,997	7,574
总负债	204,878	197,476	7,402
流动负债	118,933	117,434	1,499
非流动负债	85,945	80,042	5,903
少数股东权益	24,349	23,920	429
净资产	159,984	154,485	5,499
股东权益	159,984	154,485	5,499
股本	86,702	86,702	0
储备	73,282	67,783	5,499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总资产人民币3,892亿元，总负债人民币2,049亿元，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243亿元，股东权益人民币1,600亿元。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产负债相比（以下简称“与上年末相比”）变化及其主要原因如下：

总资产人民币 3,892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人民币 133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人民币 1,076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人民币 57 亿元，主要是由于上半年销售情况较好，货币资金余额增加人民币 31 亿元；应收帐款与应收票据增加了人民币 15 亿元；为预付税款及采购定金等预付费及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人民币 13 亿元。

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2,81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76 亿元，主要是投资及购入所形成的设备及在建工程支出的增加。

总负债人民币 2,04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74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人民币 1,18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15 亿元。主要是：预提费用及其它应付款增加



人民币 54 亿元；本公司进一步压缩短期债务规模，短期借款减少人民币 42 亿元；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859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人民币 59 亿元，主要是本公司按照资本支出计划安排的长期借款。

股东权益人民币 1,60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55 亿元。其中：股东应占利润增加人民币 107 亿元，已付二零零二年股利减少人民币 52 亿元。

6.3.2 现金流量情况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人民币 17.70 亿元，即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币 176.99 亿元增加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币 194.69 亿元。下表列示了本公司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及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人民币亿元)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	截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止	同比增减	同比变化率 (%)
来自经营活动现金净额	278.55	184.96	93.59	50.60
来自投资活动现金净额	(218.26)	(163.09)	(55.17)	(33.83)
来自融资活动现金净额	(42.59)	(40.76)	(1.83)	(4.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减少)	17.70	(18.89)	36.59	193.7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4.69	191.38	3.31	1.73

6.3.2.1 来自经营活动现金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活动所得净现金为人民币 278.55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93.59 亿元。

主要增加因素：

(1) 除税前正常业务利润人民币 167.34 亿元，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84.78 亿元，增加人民币 82.56 亿元。

(2) 预提费用及其他应付款增加人民币 44.20 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减少人民币 24.43 亿元，使经营活动现金净额相对增加人民币 68.63 亿元。

(3) 存货减少人民币 1.81 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币 14.97 亿元，相比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增加经营活动现金净额人民币 16.78 亿元，主要是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加强对汽、柴、煤成品油等库存数量控制，减少资金占用。

(4) 应收帐款增加人民币 10.58 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应收帐款增加人民币 21.83 亿元，同比使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的现金净额增加人民币 11.25 亿元。

(5) 折旧、耗减及摊销人民币 124.44 亿元，比二零零二年同期人民币 113.46 亿元，增加经营活动现金净额人民币 10.98 亿元。

(6)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实际已付利息为人民币 24.33 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实际已付利息人民币 32.45 亿元，已付利息同比减少，相对增加经营活动现金净额人民币 8.12 亿元，主要为二零零二年上半年支付了二零零一年预提的利息。

(7) 干井成本人民币 12.38 亿元，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6.23 亿元，相对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净额人民币6.15亿元。

主要减少因素：

(1) 应付票据增加了人民币 24.27 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币 68.81 亿元，同比使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的经营活动现金净额相对减少人民币 44.54 亿元，主要原因是二零零三年上半年为合理调整短期债务结构比例，对票据结算进行了适当的控制和进一步规范。

(2) 已付所得税人民币50.61亿元，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17.62亿元，相对减少经营现金流人民币32.99亿元。

(3) 应付帐款减少人民币21.90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币8.62亿元，同比减少经营现金流人民币30.52亿元。

(4) 预付费及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人民币 10.54 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减少人民币 1.14 亿元，同比使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现金净额相对减少人民币 11.68 亿元，主要原因是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预付税款增加人民币 7.49 亿元和采购订金增加人民币 4.19 亿元。

6.3.2.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为人民币 218.26 亿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55.17 亿元，主要原因是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资本支出现金流出人民币 188.35 亿元，比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人民币 154.32 亿元，相对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34.03 亿元；另外，本公司的合营公司（上海赛科）因资本支出而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19.42 亿元。

6.3.2.3 来自融资活动现金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融资活动所用净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42.59 亿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1.83 亿元。主要原因是：

(1)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借款大于还款增加融资现金流入人民币10.80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还款大于借款，融资现金流出人民币41.74亿元，相对增加现金流入人民币52.54亿元，主要为二零零三年按项目进度安排长期借款。

(2)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分派二零零二年股利人民币52.02亿元，而二零零二年上半年没有分派股利，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52.02亿元。

(3)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少数股东投入的现金为人民币0.12亿元，比二零零二年同期人民币1.82亿元，减少融资现金流入人民币1.70亿元。



6.3.3 或有负债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银行为联营公司及第三方提供信贷而作出的担保约人民币52亿元。主要担保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或否)
扬子石化-巴斯夫 有限责任公司	2003.03.07	4,680	连带责任 担保	2003.03.07- 2008.12.31	未履行 完毕	是
其他		476	连带责任 担保		未履行 完毕	-
本期担保金额合计				4,713		
担保余额合计				5,156		
其中：关联担保余额合计				5,115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有关协议，租赁其土地、房屋及经营租赁租用加油站和其他设备，最长租期50年，二零零三年以后的租金共计约人民币952亿元；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资本承担人民币 541 亿元；另外，合营公司资本承担人民币 94 亿元。上述资本承担是关于石油及天然气勘探及开发、炼油及化工生产设施建设和扩能工程以及兴建油库及加油站。

6.4 资本性开支

详情参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及展望」的「资本支出」。

6.5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会计报表分析

6.5.1除会计报表中某些项目的分类不同及会计帐目处理差异外，本公司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会计报表无重大差异。其差异主要见本半年报第157页至第160页的本公司财务报告的7(C)一节。



6.5.2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分事业部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和主营业务利润如下：

	截至2003年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02年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勘探及开采事业部	32,063	22,437
炼油事业部	127,599	91,491
营销及分销事业部	111,861	82,362
化工事业部	39,144	27,560
其它	28,465	11,089
抵销分部间销售	(144,290)	(94,311)
合并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194,842	140,628
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		
勘探及开采事业部	16,345	13,570
炼油事业部	123,141	87,522
营销及分销事业部	98,271	72,349
化工事业部	35,713	25,283
其它	28,249	11,004
抵销分部间销售成本	(143,275)	(94,580)
合并主营业务成本	158,444	115,148
主营业务利润		
勘探及开采事业部	14,784	9,216
炼油事业部	4,377	3,889
营销及分销事业部	13,590	10,013
化工事业部	3,431	2,277
其它	216	85
合并主营业务利润	36,398	25,480
合并净利润	9,765	4,504

主营业务利润：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利润人民币364亿元，同比增长42.85%，主要由于原油、成品油及化工产品价格大幅度上涨，以及成品油、化工等主要产品销售量大幅增加。

净利润：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98亿元，同比增长116.81%，主要由于主营业务利润增加。



6.5.3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财务数据：

	于2003年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2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总资产	380,114	368,375
长期负债	81,639	76,152
股东权益	156,280	151,717

变动分析：

总资产：二零零三年六月末本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3,801亿元，其中包括：流动资产人民币1,047亿元、长期股权投资人民币108亿元、固定资产人民币2,599亿元、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人民币40亿元、递延税项人民币7亿元。

长期负债：二零零三年六月末本公司长期负债人民币816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人民币55亿元，增长7.21%，主要归因于本公司按照资本支出计划安排长期借款。

股东权益：二零零三年六月末本公司股东权益人民币1,563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人民币46亿元，增加3.03%，主要是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98亿元，及派发二零零二年年末股利人民币52亿元。

6.5.4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要求提取的各项准备金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提取8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合计为人民币64.17亿元，与期初相比增加人民币8.18亿元。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冲回	本期核销	期末初余额
1、坏账准备	4,538	732	(55)	(197)	5,018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666	224	(40)	(54)	2,796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872	508	(15)	(143)	2,222
2、短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3、存货跌价准备	486	91	(29)	(3)	545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4	54	(14)	(25)	199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1	264	-	-	655
6、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7、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8、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6.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的差异

除会计报表中某些项目的分类不同及会计帐目处理差异外，本公司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会计报表无重大差异。其主要差异见本半年报第162页至第165页的本公司财务报告的「D」部分。



7 重要事项

7.1 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文件。在董事选举中积极引入累计投票制度，以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优化和完善了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构成；进一步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授权原则和授权内容，从制度上保证了本公司规范运作，以不断提高本公司治理水平。

7.2 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和第二届监事会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中国石化首届董事会、首届监事会届满。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中国石化召开了二零零三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二届监事会中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董事会成员为：陈同海先生、王基铭先生、牟书令先生、张家仁先生、曹湘洪先生、范一飞先生、陈清泰先生、何柱国先生、石万鹏先生、张佑才先生、曹耀峰先生。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为：王作然先生、张重庆先生、王培军先生、王显文先生、张保鉴先生、康宪章先生、崔建民先生、李永贵先生；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为苏文生先生、崔国旗先生、张湘林先生、张海潮先生。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召开的二零零二年度股东大会上，又增选刘根元先生、刘克崮先生为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召开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同海先生为董事长，王基铭先生为副董事长；聘任王基铭先生为总裁；聘任牟书令先生、张家仁先生、曹湘洪先生、王天普先生为高级副总裁；聘任王志刚先生、章建华先生、蔡希有先生、李春光先生为副总裁；聘任张家仁先生为财务总监（兼）；聘任陈革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同日召开的中国石化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作然先生为中国石化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7.3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股息分派方案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股息分派方案。

7.3.1 二零零二年度期末股息分派方案

中国石化二零零二年度股东年会批准，二零零二年度期末股息分派方案按每股人民币0.06元(含税)进行现金股利分派，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52.02亿元。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名列中国石化股东名册的股东已收取期末股利。详见中国石化于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刊登在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香港的



《南华早报》、《经济日报》上的有关公告。

7.3.2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股息分派方案

中国石化二零零二年度股东年会批准通过了授权董事会决定派发二零零三年半年度股利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股息分派方案为按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总股数8,670,243.9万股计算，每股派息人民币0.03元(含税)进行现金股利分派，现金股利合计约人民币26.01亿元。

半年度股息将于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二）或之前向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当日登记在中国石化股东名册上的全体股东发放。

欲获得半年度股利之H股股东最迟应于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时前将股票及转让文件送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中国石化H股股东的登记过户手续将由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

所派股利将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内资股股东发放，以港币向外资股股东发放。以港币发放的股利计算之汇率按宣派股利日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之前一周（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中国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率折算为港币支付。

7.4 本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发生。

7.5 关联交易

7.5.1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共计人民币496.33亿元，其中：买入人民币297.16亿元，卖出人民币199.17亿元（包括卖出产品及服务人民币198.61亿元）。本报告期内实际关联交易详情，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

本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已公告中有关协议履行。

下表为主营业务分行业及关联交易情况表，涉及的数据摘自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财务报表。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人民币百万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增减(个百分点)
勘探及开采	32,063	16,345	46.11	42.90	20.45	5.03
炼油	127,599	123,141	3.43	39.47	40.69	(0.82)
化工	39,144	35,713	8.77	42.03	41.25	0.51
营销及分销	111,861	98,271	12.15	35.82	35.83	(0.01)
其它	28,465	28,249	0.76	156.70	156.72	(0.01)
抵消分部间销售	(144,290)	(143,275)	-	-	-	-
合计	194,842	158,444	18.68	38.55	37.60	0.56
其中：关联交易	15,667	13,814	11.83	41.12	34.40	4.42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凡是有国家定价或指导价的产品或项目，按国家定价或指导价执行；没有国家定价或指导价的产品或项目，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对于既没有国家定价和指导价，也没有市场价的产品或项目，以合理成本加销售环节税金和合理利润确定协议价。合理成本是指相近区域的同类企业用同种原材料生产产品的平均成本；合理利润是指在目前国家规定的利率水平条件下不超过6%的成本利润率。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附属单位	1,685	21,729	3,859	57,906
合计	1,685	21,729	3,859	57,906

7.5.2 租赁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加油站事项

中国石化于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就若干中国石化分公司向若干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子公司租赁加油站发布公告，二零零三年中国石化将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子公司租赁约983间加油站，签订约983项新租赁协议，每项新租赁协议将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满，为期一年。预期二零零三年新租赁协议项下的年租金总额约为



民币1.2亿元。中国石化董事会（包括独立董事）相信通过订立新租赁协议，本公司将减少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子公司之间的竞争，扩展和突出本公司的成品油零售业务，增强本公司的市场控制力。有关情况详见于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刊登在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香港的《南华早报》和《经济日报》上的有关公告。

7.5.3 新增租赁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土地使用权事项

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增加租赁土地使用权的议案》，批准中国石化以年租金为人民币27,347.17万元租赁使用中国石化集团拥有的5,171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并授权王基铭先生签署《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有关情况详见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刊登在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香港的《南华早报》和《经济日报》上的有关公告。

7.6 重大托管、承包事项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事项。

7.7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7.8 重大担保合同

中国石化首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了中国石化有条件地为上海赛科项目贷款提供本外币担保，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69.99亿元，二零零二年二月九日，签订担保协议。详见中国石化于二零零二年四月二日刊登在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香港的《南华早报》、《经济日报》上的二零零一年年度业绩公告。

中国石化首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了中国石化为扬子巴斯夫项目提供股权质押的议案，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签订担保协议，担保金额人民币46.8亿元。

7.9 中国石化及持有中国石化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国家开发银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7.9.1 至报告期末，中国石化的承诺包括：

(1) 限期对中国石化胜利油田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中国石化国



际事业有限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按公司法进行改造；

- (2) 限期对加油站目前所使用的标识更改；
- (3) 限期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中国石化分开办公楼办公；
- (4) 遵守香港交易所豁免某些关联交易规则适用的规定。

7.9.2 至报告期末，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重要承诺包括：

- (1) 遵守关联交易协议；
- (2) 限期解决土地和房屋权证合法性问题；
- (3) 执行《重组协议》（定义见发行H股的招股书）；
- (4) 知识产权许可；
- (5) 避免同业竞争；
- (6) 放弃与中国石化的业务竞争和利益冲突。

7.9.3 至报告期末，国家开发银行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要承诺，在一定期限内不得出售或转让所持有的中国石化股票。

上述承诺的详细内容刊登在中国石化于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招股意向书上。

本报告期内，中国石化并未发现其自身及上述重要股东有违反上述重要承诺的情况。

7.10 发行H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石化二零零零年发行H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58.0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H股发行净收入人民币243.26亿元，二零零零年偿还贷款人民币45亿元；二零零一年使用了人民币137.35亿元，全部用于资本支出，主要是用于油气勘探和产能建设，炼油项目和收购加油站、油库。二零零二年使用人民币28.18亿元，其中：勘探开发支出人民币19.26亿元，投资上海赛科、扬巴一体化项目和岳阳洞氮改造项目人民币7.92亿元，中国石化总部及企业用于ERP建设支出人民币约1亿元。本报告期使用了人民币16.59亿



元，其中勘探开发支出人民币12亿元，扬巴一体化项目人民币2.6亿元，上海赛科项目人民币1.99亿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H股募集资金结余人民币16.14亿元。

中国石化发行A股所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18.1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A股发行净收入人民币116.48亿元。二零零一年使用人民币77.66亿元，用于收购中国石化新星人民币64.46亿元，西南成品油管道工程人民币0.5亿元，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人民币12.7亿元。二零零二年使用人民币6.96亿元，其中：甬沪宁管线人民币6.5亿元，西南成品油管道前期费用人民币0.46亿元。本报告期使用人民币10.14亿元，其中：西南成品油管道人民币2亿元，甬-沪-宁管道使用人民币8.14亿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A股募集资金结余人民币21.72亿元。

7.11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石化于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召开的二零零二年年度股东年会上批准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中国石化二零零三年度境内及境外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本年度的审计费标准尚未确认，经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估计本半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2,900万元。本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为罗铮、金乃雯。

7.12 公司章程修改

中国石化于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召开的二零零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批准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这些治理文件已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生效。

7.13 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境内发行人民币35亿元企业债券的议案》。有关情况详见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刊登在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香港的《南华早报》和《经济日报》上的有关公告。

7.14 对外合作开发东海天然气事项

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九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代表中国石化，与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皇家荷兰/壳牌公司及优尼科公司就共同勘探、开发和销售中国东海地区的石油和天然气资源达成协议。

上述协议包括5个合同，其合同标的区域均位于东海的西湖凹陷，其中有3个勘探合同区和2个开发合同区，总面积约2.2万平方公里。



中国石化、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将分别享有本项目30%的权益，壳牌公司和优尼科公司各拥有其中20%的权益。按照国际惯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将对其已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获得相应的补偿。

5个合同区面积较大并且已获得多个发现，但勘探程度低，富有潜力。西湖凹陷靠近经济迅速发展的华东能源市场，这对合同各方都意味着一个极具吸引力的投资机遇。合同各方相信，通过精诚合作和共同努力，该项目一定会取得成功。春晓区块是五个石油合同中第一个投入开发的项目，预计将于2005年年中实现供气。

7.15. 遵守最佳应用守则

中国石化董事并不知悉有任何资料可合理显示中国石化现时或于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任何时间曾不遵守香港交易所制定的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最佳应用守则》的规定要求。

7.16. 股份购回、出售及赎回

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内，中国石化或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中国石化任何证券。

7.17. 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股本权益情况

在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期间，中国石化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其未满十八周岁的子女概无持有根据香港《证券（披露权益）条例》（「《披露权益条例》」）第28条须通知中国石化和香港交易所的中国石化（定义见《披露权益条例》）的权益（包括根据《披露权益条例》第31条或附表第一部分实际持有或被视其持有的权益）或根据《披露权益条例》第29条须予以登记在该条例名册上之股份或债券权益，或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买卖证券标准守则》在中国石化拥有须予通知中国石化和香港交易所之认股权证权益（如果其是监事，亦须如董事般做出通知）。

在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期间，中国石化各董事、监事、行政总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各自的联系人概无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十五部第7及8分部须通知中国石化及香港交易所，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登记于该条例指定的登记册内的，或根据香港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载《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中国石化及香港交易所的中国石化或其关联法团（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十五部分定义）的股份、债券或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有关条文被视为或当作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8 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中国石化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董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中国石化任职
陈同海	男	54岁	董事长
王基铭	男	60岁	副董事长、总裁
牟书令	男	58岁	董事、高级副总裁
张家仁	男	58岁	董事、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曹湘洪	男	57岁	董事、高级副总裁
刘根元	男	57岁	董事
刘克菡	男	55岁	董事
范一飞	男	39岁	董事
陈清泰	男	65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何柱国	男	53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石万鹏	男	65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佑才	男	61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曹耀峰	男	49岁	职工代表董事

监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中国石化任职
王作然	男	52岁	监事会主席
张重庆	男	58岁	监事
王培军	男	57岁	监事
王显文	男	58岁	监事
张保鉴	男	58岁	监事
康宪章	男	54岁	监事
崔建民	男	70岁	独立监事
李永贵	男	62岁	独立监事
苏文生	男	46岁	职工代表监事
崔国旗	男	49岁	职工代表监事
张湘林	男	56岁	职工代表监事
张海潮	男	45岁	职工代表监事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中国石化任职
王天普	男	40岁	高级副总裁
王志刚	男	46岁	副总裁
章建华	男	39岁	副总裁
蔡希有	男	41岁	副总裁
李春光	男	47岁	副总裁
陈革	男	41岁	董事会秘书



9 财务会计报告

审计报告

[KPMG-AH(2003)ARNo.003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公司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贵公司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铮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

国贸大厦2座16层

邮政编码：100004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金乃雯



(A)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之会计报表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注释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	21,844	18,712
应收票据	6	5,159	4,684
应收账款	7	11,728	10,670
其它应收款	8	15,254	16,817
预付账款	9	5,897	3,193
存货	10	44,803	44,932
流动资产合计		104,685	99,00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人民币470百万元 (2002年：人民币532百万元))	11	10,836	11,02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441,483	431,391
减：累计折旧		212,178	199,602
固定资产净值	12	229,305	231,78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655	391
固定资产净额		228,650	231,398
工程物资	13	1,360	1,403
在建工程	14	29,891	21,122
固定资产合计		259,901	253,92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5	3,945	4,062
长期待摊费用		58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003	4,062
递延税项	16	689	357
资产总计		380,114	368,375

刊载于第57页至第 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注释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22,532	26,979
应付票据	18	32,566	30,139
应付账款	19	17,022	19,212
预收账款	20	3,839	3,767
应付工资		2,778	1,447
应付福利费		1,233	1,024
应交税金	21	3,937	3,380
其它应交款	22	1,239	1,054
其它应付款	23	21,717	19,787
预提费用	24	1,633	5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5	8,795	8,573
流动负债合计		117,291	115,923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6	79,019	73,708
应付债券	27	1,500	1,500
其它长期负债	28	1,120	944
长期负债合计		81,639	76,152
递延税项	16	379	474
负债合计		199,309	192,549
少数股东权益		24,525	24,109

刊载于第 57 页至第 113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注释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股东权益：			
股本	29	86,702	86,702
资本公积	30	36,588	36,588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益金人民币5,406 百万元 (2002年：人民币4,429百万元))	31	17,812	15,858
未分配利润			
(其中：资产负债表日后分配的现金 股利人民币2,601 百万元 (2002年：建议分配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5,202百万元))	2及39	15,178	12,569
股东权益合计		<u>156,280</u>	<u>151,717</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380,114</u>	<u>368,375</u>

此会计报表已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同海
董事长 副董事长、 总裁
(法定代表人)

王基铭
董事、 高级副总裁

张家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兼财务总监

刘运

刊载于第 57 页至第 113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注释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	8,635	8,428
应收票据	6	1,214	1,478
应收账款	7	10,223	9,885
其它应收款	8	21,301	23,661
预付账款	9	2,637	2,189
存货	10	25,675	24,907
流动资产合计		<u>69,685</u>	<u>70,548</u>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人民币459百万元 (2002年：人民币537百万元))	11	96,009	91,50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207,529	201,705
减：累计折旧		90,371	84,891
固定资产净值	12	117,158	116,81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655	391
固定资产净额		<u>116,503</u>	<u>116,423</u>
工程物资	13	250	283
在建工程	14	18,329	15,394
固定资产合计		<u>135,082</u>	<u>132,100</u>
无形资产	15	3,552	3,659
递延税项	16	493	108
资产总计		<u><u>304,821</u></u>	<u><u>297,916</u></u>

刊载于第 57 页至第 113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注释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10,731	14,828
应付票据	18	26,342	23,055
应付账款	19	15,969	18,310
预收账款	20	2,168	2,008
应付工资		1,548	443
应付福利费		610	450
应交税金	21	1,465	1,094
其它应交款	22	356	302
其它应付款	23	15,988	17,134
预提费用	24	333	2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5	5,904	5,996
流动负债合计		<u>81,414</u>	<u>83,841</u>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6	66,587	61,890
其它长期负债	28	515	411
长期负债合计		<u>67,102</u>	<u>62,301</u>
递延税项	16	<u>25</u>	<u>57</u>
负债合计		<u>148,541</u>	<u>146,199</u>

刊载于第 57 页至第 113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注释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股东权益：			
股本	29	86,702	86,702
资本公积	30	36,588	36,588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益金人民币5,406百万元 (2002年：人民币4,429百万元))	31	17,812	15,858
未分配利润			
(其中：资产负债表日后分配的现金 股利人民币2,601百万元 (2002年：建议分配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5,202百万元))	2及39	15,178	12,569
股东权益合计		156,280	151,71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04,821	297,916

此会计报表已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同海 王基铭
董事长 副董事长、总裁
(法定代表人)

张家仁
董事、高级副总裁

刘运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兼财务总监

刊载于第 57 页至第 113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注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32	194,842	140,628
减：主营业务成本		152,303	109,37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3	6,141	5,776
主营业务利润		36,398	25,480
加：其它业务利润		583	498
减：营业费用		6,692	6,468
管理费用		9,646	8,017
财务费用	34	2,234	2,452
勘探费用(包括干井成本)	35	2,784	1,909
营业利润		15,625	7,132
加：投资收益	36	341	186
营业外收入		88	144
减：营业外支出	37	768	345
利润总额		15,286	7,117
减：所得税	38	4,762	2,174
少数股东损益		759	439
净利润		9,765	4,504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69	16,942
可供分配的利润		22,334	21,4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	977	450
提取法定公益金	31	977	450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0,380	20,546
减：分配普通股股利	2及39	5,202	6,936
期末未分配利润			
(其中：资产负债表日后分配的现金 股利人民币2,601百万元 (2002年：人民币1,734百万元))	2及39	15,178	13,610

刊载于第57页至第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注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32	132,267	98,334
减：主营业务成本		111,788	81,87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3	3,855	3,550
主营业务利润		16,624	12,914
加：其它业务利润		77	18
减：营业费用		4,448	4,463
管理费用		6,173	4,800
财务费用	34	1,200	1,597
勘探费用(包括干井成本)	35	1,966	1,244
营业利润		2,914	828
加：投资收益	36	11,949	5,922
营业外收入		29	72
减：营业外支出	37	568	249
利润总额		14,324	6,573
减：所得税	38	4,559	2,069
净利润		9,765	4,504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69	16,942
可供分配的利润		22,334	21,4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	977	450
提取法定公益金	31	977	450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0,380	20,546
减：分配普通股股利	2及39	5,202	6,936
期末未分配利润			
(其中：资产负债表日后分配的现金 股利人民币2,601百万元 (2002年：人民币1,734百万元))	2及39	15,178	13,610

刊载于第57页至第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补充说明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461	166,593
收到的租金		108	83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	459
现金流入小计		<u>234,117</u>	<u>167,135</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367)	(109,896)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1,786)	(1,6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91)	(5,920)
支付的增值税		(8,189)	(8,163)
支付的所得税		(5,061)	(1,762)
支付除增值税、所得税外的各项税费		(6,415)	(6,179)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6)	(11,947)
现金流出小计		<u>(204,135)</u>	<u>(145,47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a)	<u>29,982</u>	<u>21,659</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5	84
收到的股利		231	33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 现金净额		279	360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442	893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	218
现金流入小计		<u>1,187</u>	<u>1,588</u>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872)	(15,596)
合营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4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9)	(1,085)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1,804)	(1,134)
现金流出小计		<u>(22,707)</u>	<u>(17,815)</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520)</u>	<u>(16,227)</u>

刊载于第 57 页至第 113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	182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2,590	132,662
合营公司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32	-
现金流入小计		<u>103,734</u>	<u>132,844</u>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2,642)	(136,8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635)	(3,245)
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149)	(84)
现金流出小计		<u>(110,426)</u>	<u>(140,165)</u>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692)</u>	<u>(7,321)</u>
		-----	-----
汇率变动的的影响		-	4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b)	<u>1,770</u>	<u>(1,885)</u>
		=====	=====

刊载于第57页至第 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65	4,504
加： 计提的坏帐准备	677	392
冲回的存货准备	62	(38)
固定资产折旧	13,542	12,484
无形资产摊销	153	2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4	-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0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净损失	234	92
财务费用	2,234	2,452
干井成本	1,238	623
投资收益	(308)	(154)
递延税款	(427)	148
存货的减少/(增加)	67	(1,4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071)	(3,9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753	5,916
少数股东损益	759	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9,982</u>	<u>21,659</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9,469	19,13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7,699	21,0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770</u>	<u>(1,885)</u>

刊载于第57页至第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651	114,778
收到的租金		32	27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	414
现金流入小计		<u>158,833</u>	<u>115,219</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520)	(82,048)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1,185)	(1,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9)	(2,847)
支付的增值税		(5,928)	(3,923)
支付的所得税		(922)	(339)
支付除增值税、所得税外的各项税费		(3,970)	(3,839)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0)	(6,760)
现金流出小计		<u>(145,404)</u>	<u>(100,927)</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a)	<u>13,429</u>	<u>14,29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 现金净额		142	26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1	-
收到的股利		3,404	2,289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202	115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	71
现金流入小计		<u>3,925</u>	<u>2,739</u>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880)	(9,99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8)	(824)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233)	(138)
现金流出小计		<u>(11,161)</u>	<u>(10,95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236)</u>	<u>(8,215)</u>

刊载于第57页至第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7,457	20,140
现金流入小计		<u>67,457</u>	<u>20,140</u>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6,952)	(26,7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413)	(2,047)
现金流出小计		<u>(73,365)</u>	<u>(28,827)</u>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908)</u>	<u>(8,687)</u>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b)	<u>285</u>	<u>(2,610)</u>

刊载于第57页至第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65	4,504
加： 计提的坏帐准备		575	65
冲回的存货准备		32	1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4	-
固定资产折旧		6,029	5,616
无形资产摊销		123	18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净损失		107	64
财务费用		1,200	1,597
干井成本		758	304
投资收益		(8,181)	(4,026)
递延税款		(417)	130
存货的(增加)/减少		(800)	8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572	(4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402	5,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429</u>	<u>14,292</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492	8,98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07	11,5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285</u>	<u>(2,610)</u>

刊载于第57页至第113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务院对《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关于整体重组改制初步方案》（「重组方案」）的批复，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独家发起成立本公司，以与其核心业务相关的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的资产及负债投入本公司。上述资产及负债经中联资产评估事务所、北京市中正评估公司、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及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评估事务所」）联合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净资产为人民币98,249,084千元。此评估项目经财政部审核并以财政部财评字[2000] 20号文《关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函》确认此评估项目的合规性。

又经财政部财管字 [2000] 34号文《关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问题的批复》批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投入本公司的上述净资产按70% 的比例折为股本68,800,0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一日以国经贸企改 [2000] 154号文《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批准了本公司关于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

本公司成立后接管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勘探及石油和天然气开采、炼油、化工和相关产品销售业务。

根据于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本公司决议收购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公司（「中国石化新星」）所有权益，作价人民币64.5亿元。



2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变更是由于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准则」）导致的。根据修订前的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中与财务报告所述期间有关的利润分配，应作为调整事项。根据财政部于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四日印发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财会[2003]12号），资产负债表日后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由董事会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的现金股利，应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单独列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修订后的准则对现金股利分配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本公司2003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增加人民币5,202百万元，对以前年度的累积影响列示如下：

	调整前 人民币 百万元	调整数 人民币 百万元	调整后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0,006	6,936	16,942
	=====	=====	=====
2002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367	5,202	12,569
	=====	=====	=====
2002年年末应付股利科目余额	5,202	(5,202)	-
	=====	=====	=====



3 主要会计政策

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它有关规定制定的。

(a)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b)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会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财政部财会字 [1995] 11号《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的。

合并会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主要子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会计报表。子公司是指由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家公司的财务及经营政策，以从其业务取得利益。只有在本公司对子公司具有控制权期间，其经营成果才反映在本公司的合并利润表中。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作为独立项目记入合并会计报表内。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会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间重大交易，包括集团间未实现利润，及余额均已抵销。对于资产及经营业绩均较小，对本集团合并报表无重大影响的子公司，本公司并未将这些公司列入合并报表范围，而是在长期股权投资中核算。

对于本公司与其它投资者通过合同协议规定分享对被投资公司的控制权而形成的合营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应占合营公司的权益比例合并资产、负债、收入、成本及费用。



3 主要会计政策 (续)

(c) 记账原则和计价方法

本集团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记账。除特别声明外，计价方法为历史成本法。

(d) 记账本位币及外币折算

本集团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外币交易按交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合为人民币。货币性外币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合为人民币，除有关购建固定资产所借款项的外币折算差额在所兴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外，其它外币折算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利润表。

境外子公司的业绩按年内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平均外汇牌价换算为人民币。资产负债表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换算。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处理。

(e)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原存款期少于三个月存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f) 坏账准备

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备抵法是按期估计坏账损失。坏账损失的估计是首先通过单独认定已有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账款，并根据相应不能回收的可能性提取坏账准备。对其它无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及管理层认为合理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认为合理的坏账计提比例是根据以往经验确定的。其它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是根据应收款项的性质及相应回收风险估计而计提的。对于金额较大的特殊应收款项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需经管理层特别批准。



3 主要会计政策 (续)

(g) 存货

除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外，存货的价值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之较低者计算，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准备。存货成本包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原材料采购成本。除原材料采用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中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按原值减可预计陈旧准备列示。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存货盘存方法为永续盘存法。

(h)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在联营公司及本公司在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投资是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投资初始成本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按直线法摊销，当期摊销金额计入投资收益；合同规定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10年摊销。

联营公司是指本集团长期拥有其不少于20%但不高于50%股本权益且对其管理层具有重大影响力之公司。合营公司是指本集团可以与其它合营者共同控制的公司。

本集团对拥有不超过20%股本权益或虽拥有20%以上股本权益但对其管理层不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的长期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在被投资公司宣布现金股利或利润分配时确认。

处置或转让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利润表。

长期股权投资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 主要会计政策 (续)

(i)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记入资产负债表内。评估指按规定进行并按评估值相应进行账务调整的评估。

在有关工程达到预定使用状态之前发生与购置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包括购建期间用专门借款进行购建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有关汇兑损益），全部资本化为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残值后除以预计使用年限。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及年折旧率分别为：

	<u>折旧年限</u>	<u>残值</u>	<u>年折旧率</u>
土地及建筑物	15-45年	3%-5%	2.1%-6.5%
油气资产	10-14年	0%-3%	6.9%-10.0%
厂房、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	4-18年	3%	5.4%-24.3%
油库、储罐	8-14年	3%	6.9%-12.1%
加油站资产	25年	3%-5%	3.8%-3.9%

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3 主要会计政策 (续)

(j) 油气资产

开发井及相关辅助设备的成本予以资本化。探井成本在决定该井是否已发现探明储量前先行资本化为在建工程。探井成本会在决定该井未能发现探明储量时记入损益。然而，尚未能确定发现探明储量，则其探井成本在完成钻探后并不会按资产列账多于一年。若于一年后仍未能发现探明储量，探井成本则会记入损益。其它所有勘探成本(包括地质及地球物理勘探成本)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k)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记入资产负债表内。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直线法摊销，合同或法律规定年限的，按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的较短者摊销。合同与法律均没有规定年限的，按10年摊销。

无形资产中包括油田勘探开采权。油田勘探开采权以直线法摊销，摊销年限为油田生产专营权的平均年限。

(l) 开办费

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所有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于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当月的损益。

(m)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发行债券收到的价款及应付利息计价。利息费用按实际利率计提。



3 主要会计政策 (续)

(n) 收入确认

销售原油、天然气、石油及化工产品及其他所有其它货品的收入在买方已接收产品及在所有权及产权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时确认。假如在收回到期价款或退货的可能性方面存在重大的不确定因素，或在收入及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不能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则不予确认收入。

当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提供劳务收入根据劳务的完成程度按已完工作的进度于提供劳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假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资金本金和适用利率计算，并以时间为基准确认。

(o) 所得税

所得税是按照纳税影响会计法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应交所得税和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是按债务法计算所做出的准备。该法是根据时间性差异计算递延税项，即对由于税法与会计制度在确认收益、费用或损失时的时间不同而产生的税前会计利润与应纳税所得额的差异计算递延税项。

预期可在未来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税务亏损(在同一法定纳税单位及司法管辖区内)会用来抵销递延税项负债。当与递延税项资产相关的税务利益预计不能实现时，该相关递延税项资产净额将相应减少至其预期可实现数额。

(p)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汇兑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期间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3 主要会计政策 (续)

(q) 维修及保养支出

维修及保养支出(包括大修费用)是在发生时列为支出入账。

(r) 环保支出

与现行持续经营业务或过去业务所导致的情况有关的环保支出在利润表列支。

(s) 研究及开发费用

研究及开发费用按实际支出成本于发生期间内在利润表列支。

(t)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付款按相关租赁期以直线法记入利润表。

(u) 退休福利

本集团退休计划的应付供款是根据计划所规定的供款额记入利润表。

(v)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各项资产的账面值会定期作出审阅，以评估可收回金额是否已跌至低于账面值。当发生事项或情况变化显示账面值可能无法收回，这些资产便需进行减值测试。若出现这种减值情况，账面值会减低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以净售价与使用价值两者中的较高者计算。在确定使用价值时，由资产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会折现至其现值。提取的资产减值计入当期利润表。

本集团在每个结算日评估是否有任何迹象显示在以前年度确认的资产减值可能不再存在。假如用以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有所改变而使减值减少，则资产减值准备便会冲回，冲回的资产减值准备作为当期收益计入利润表。



3 主要会计政策 (续)

(w) 关联方

如果本集团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及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或本集团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

4 税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有：所得税、消费税、资源税和增值税。

所得税税率为33%，部分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15%。

消费税税率为每吨汽油人民币277.6元及每吨柴油人民币117.6元。

资源税税率为每吨原油人民币8至30元及每千立方米天然气人民币2至15元。

液化石油气、天然气及部分农业用产品的增值税税率为13%，其它产品的增值税税率为17%。

享受税务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第一批到海外发行股份的股份制企业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5%	第一批到海外发行股份的股份制企业
中国石化齐鲁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国石化中原油气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5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外币汇率	外币原值 百万元	于2003年		于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现金							
人民币			57	29		51	2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3,515	11,576		6,184	5,622
美元	8.2799	170	1,411	1,275	1	8	47
港币	1.0618	89	95	77	26	28	28
日圆	0.0692	14	1	14	-	-	-
英镑			-	3	-	-	-
欧元			-	36	-	-	-
			<u>15,079</u>	<u>13,010</u>		<u>6,271</u>	<u>5,723</u>
关联公司存款							
人民币			6,712	5,650		2,311	2,653
美元	8.2799	6	<u>53</u>	<u>52</u>	6	<u>53</u>	<u>52</u>
货币资金合计			<u>21,844</u>	<u>18,712</u>		<u>8,635</u>	<u>8,428</u>

关联公司存款指存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按市场利率计算利息。

6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主要是销售商品或产品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7 应收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应收子公司	-	-	4,409	4,521
应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及同级附属公司	2,923	2,628	1,728	1,513
应收联营公司	50	65	1	8
其它	11,551	10,643	6,049	5,710
	14,524	13,336	12,187	11,752
减：坏账准备	2,796	2,666	1,964	1,867
	<u>11,728</u>	<u>10,670</u>	<u>10,223</u>	<u>9,885</u>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一年以内	10,248	70.5	93	0.9	9,298	69.7	90	1.0
一至两年	900	6.2	197	21.9	778	5.8	248	31.9
两至三年	448	3.1	214	47.8	461	3.5	173	37.5
三年以上	2,928	20.2	2,292	78.3	2,799	21.0	2,155	77.0
	<u>14,524</u>	<u>100.0</u>	<u>2,796</u>		<u>13,336</u>	<u>100.0</u>	<u>2,666</u>	



7 应收账款 (续)

	本公司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一年以内	9,354	76.8	67	0.7	9,167	77.9	89	1.0
一至两年	488	4.0	117	24.0	371	3.2	130	35.0
两至三年	328	2.7	130	39.6	312	2.7	144	46.2
三年以上	2,017	16.5	1,650	81.8	1,902	16.2	1,504	79.1
	<u>12,187</u>	<u>100.0</u>	<u>1,964</u>		<u>11,752</u>	<u>100.0</u>	<u>1,867</u>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主要应收账款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占期末 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壳牌国际东方贸易公司	218	1.5
雪伏龙德士古	208	1.4
济南石化工厂	150	1.0
英国石油(新加坡)有限公司	125	0.9
中国海洋石油(新加坡)国际 有限公司	125	0.9

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主要应收帐款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占年末 应收帐款 总额比例 %
中石化国际事业广州公司	206	1.5
济南石化工厂	164	1.2
湛江东兴石油企业有限公司	133	1.0
雪伏龙德士古	117	0.9
中国航空油料总公司(新加坡)	116	0.9



7 应收账款 (续)

除注释40中所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收其它持有本公司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冲销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以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

8 其它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应收子公司	-	-	8,527	9,961
应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及同级附属公司	9,666	11,130	8,703	9,562
应收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301	310	301	310
其它	7,509	7,249	5,378	5,021
	<u>17,476</u>	<u>18,689</u>	<u>22,909</u>	<u>24,854</u>
减：坏账准备	<u>2,222</u>	<u>1,872</u>	<u>1,608</u>	<u>1,193</u>
	<u>15,254</u>	<u>16,817</u>	<u>21,301</u>	<u>23,661</u>



8 其它应收款(续)

其它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一年以内	10,489	60.0	26	0.2	12,156	65.0	310	2.6
一至两年	1,888	10.8	302	16.0	2,513	13.5	126	5.0
两至三年	2,370	13.6	317	13.4	2,258	12.1	211	9.3
三年以上	2,729	15.6	1,577	57.8	1,762	9.4	1,225	69.5
	<u>17,476</u>	<u>100.0</u>	<u>2,222</u>		<u>18,689</u>	<u>100.0</u>	<u>1,872</u>	

	本公司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 百万元	计提 比例 %
一年以内	17,303	75.5	14	0.1	19,334	77.8	21	0.1
一至两年	1,310	5.8	30	2.3	2,110	8.5	28	1.3
两至三年	2,048	8.9	211	10.3	2,123	8.5	169	8.0
三年以上	2,248	9.8	1,353	60.2	1,287	5.2	975	75.8
	<u>22,909</u>	<u>100.0</u>	<u>1,608</u>		<u>24,854</u>	<u>100.0</u>	<u>1,193</u>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主要应收账款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原因	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占期末 其它应收款 总额比例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往来款	3,106	17.8
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7	5.5
粤联万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3	2.4
天津金皇房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0	2.1
长岭炼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1	1.8



8 其它应收款 (续)

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主要应收帐款如下：

<u>欠款单位名称</u>	<u>欠款原因</u>	<u>余额</u> 人民币 百万元	<u>占年末</u> <u>其它应收款</u> <u>总额比例</u>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往来款	3,509	18.8
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7	5.2
粤联万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3	2.3
天津金皇房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0	2.0
长岭炼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5	1.7

除注释40中所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收其它持有本公司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冲销的其它应收款。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其它应收款。

9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内。

除注释40 中所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预付其它持有本公司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0 存货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原材料	22,259	21,333	12,147	10,426
在产品	5,766	6,192	3,009	3,387
产成品	14,100	15,086	9,676	10,248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3,223	2,807	1,098	1,070
	45,348	45,418	25,930	25,131
减：存货跌价准备	545	486	255	224
	<u>44,803</u>	<u>44,932</u>	<u>25,675</u>	<u>24,907</u>

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产成品的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于1月1日余额	486	602	224	292
期间/年度增加	91	172	32	54
期间/年度销售转出	(29)	(214)	-	(71)
跌价准备冲销	(3)	(74)	(1)	(51)
于6月30日/ 12月31日余额	<u>545</u>	<u>486</u>	<u>255</u>	<u>224</u>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及本公司确认为成本及费用的存货成本分别为人民币1,568.78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140.19亿元）及人民币1,144.68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839.01亿元）。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非上市股		股权投资 差额	投资 减值准备	总额
	上市股票 投资	票及其它 股权投资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1月1日	726	9,951	532	(184)	11,025
本期净增加投资	—	36	28	—	64
本期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23	219	—	—	242
应/已收股利	(29)	(155)	—	—	(184)
本期处置投资	—	(206)	—	—	(206)
本期摊销	—	—	(90)	—	(90)
减值准备变动数	—	—	—	(15)	(15)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720</u>	<u>9,845</u>	<u>470</u>	<u>(199)</u>	<u>10,836</u>

本公司

	非上市股		股权投资 差额	投资 减值准备	总额
	上市股票 投资	票及其它 股权投资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1月1日	37,347	53,766	537	(149)	91,501
本期净增加投资	—	31	9	—	40
本期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1,682	6,529	—	—	8,211
应/已收股利	(276)	(3,372)	—	—	(3,648)
本期处置投资	—	(16)	—	—	(16)
本期摊销	—	—	(87)	—	(87)
减值准备变动数	—	—	—	8	8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38,753</u>	<u>56,938</u>	<u>459</u>	<u>(141)</u>	<u>96,009</u>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投资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于1月1日余额	184	181	149	149
期间/年度增加	54	8	—	-
期间/年度出售冲销	(14)	(5)	—	-
减值准备冲销	(25)	-	(8)	-
于6月30日/ 12月31日余额	199	184	141	149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其它股权投资乃本集团在主要从事非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活动和业务的中国企业中的权益，其中包括本集团持有50% 以上权益但投资金额较小或并不实际控制被投资公司而未予合并的投资。本公司的股票投资为本公司在子公司及联营公司中的投资。主要子公司情况见注释41。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上市股票投资如下：

被投资公司 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百万股	占被 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比例	于2003年 1月1日 按权益法 核算 初始成本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于2003年 6月30日 按权益法 核算 应/已收 股利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于2003年 6月30日 按权益法 核算 应/已收 股利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于2003年 6月30日 按权益法 核算 应/已收 股利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于2003年 6月30日 按权益法 核算 应/已收 股利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于2003年 6月30日 按权益法 核算 应/已收 股利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于2003年 6月30日 按权益法 核算 应/已收 股利 人民币 百万元	市价* 人民币 百万元
中国石化胜利油田 大明集团股份 公司	法人股	80	26.33%	223	417	19	(29)	407	651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 石化股份有限 公司	法人股	186	38.68%	124	309	4	—	313	2,006		
					726	23	(29)	720			

*市价资料来源：深圳证券交易所



11 长期股权投资 (续)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主要非上市股票及其它股权投资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成本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 资本比例	于2003年	期间 增加投资	按权益法 核算调整数	应收 股利	于2003年
				1月1日 余额				6月30日 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扬子石化 - 巴斯夫 有限责任公司 (i)	2,287	-	40%	1,935	352	—	—	2,287
中国石化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1,205	-	40%	1,278	—	47	(56)	1,269
上海石油天然气 总公司	300	-	30%	672	—	132	(90)	714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 展有限公司	608	30年	38%	631	—	5	—	636
渤海湾埕岛西 A区块油田	435	15年	43%	394	—	(6)	—	388
中石化长江燃料有 限公司	190	20年	50%	194	—	15	—	209
上海金浦塑料包装 材料公司	102	30年	50%	114	—	(1)	(7)	106
湖南高速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i)	103	-	49%	103	—	—	—	103
东海西湖凹陷天然 气勘探开发合作 项目	184	30年	50%	156	—	—	—	156

以上长期股权投资并没有计提减值准备及重大的股权投资差额。

- (i) 这些企业仍在筹建阶段，未发生任何损益。所以本集团于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对这些企业没有权益法调整数额。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 3/4 按分部

	勘探 及生产	炼油	营销 及分销	化工	其它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 估值：						
2003年1月1日	157,929	98,908	49,348	122,976	2,230	431,391
期间增加	393	529	463	458	6	1,849
从在建工程转入	4,162	2,304	1,776	1,447	33	9,722
处理变卖	(209)	(491)	(233)	(541)	(5)	(1,479)
2003年6月30日余额	162,275	101,250	51,354	124,340	2,264	441,483
累计折旧：						
2003年1月1日	84,268	45,330	8,472	61,060	472	199,602
期间折旧	5,669	3,152	1,126	3,519	76	13,542
处理固定资产冲回折旧	(177)	(354)	(134)	(297)	(4)	(966)
2003年6月30日余额	89,760	48,128	9,464	64,282	544	212,178
账面净值：						
2003年6月30日	72,515	53,122	41,890	60,058	1,720	229,305
2002年12月31日	73,661	53,578	40,876	61,916	1,758	231,789



12 固定资产 (续)

本公司 3/4 按分部

	勘探 及生产	炼油	营销 及分销	化工	其它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 估值：						
2003年1月1日	53,102	68,581	48,237	30,527	1,258	201,705
期间增加	120	225	345	62	2	754
从在建工程转入	2,427	1,279	1,716	414	31	5,867
处理变卖	(198)	(377)	(178)	(41)	(3)	(797)
2003年6月30日余额	55,451	69,708	50,120	30,962	1,288	207,529
累计折旧：						
2003年1月1日	26,615	32,869	8,272	16,909	226	84,891
期间折旧	1,903	2,189	1,051	851	35	6,029
处理固定资产冲回折旧	(166)	(259)	(82)	(39)	(3)	(549)
2003年6月30日余额	28,352	34,799	9,241	17,721	258	90,371
账面净值：						
2003年6月30日	27,099	34,909	40,879	13,241	1,030	117,158
2002年12月31日	26,487	35,712	39,965	13,618	1,032	116,814



12 固定资产 (续)

本集团 3/4 按资产类别

	土地及 建筑物 人民币 百万元	油气资产 人民币 百万元	油库、 储罐及 加油站 设备 人民币 百万元	厂房、 机器、 设备及 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 估值：					
2003年1月1日	38,186	140,932	36,797	215,476	431,391
期间增加	134	25	230	1,460	1,849
从在建工程转入	274	4,117	1,701	3,630	9,722
重新分类	560	-	3,195	(3,755)	-
处理变卖	(109)	(147)	(32)	(1,191)	(1,479)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39,045</u>	<u>144,927</u>	<u>41,891</u>	<u>215,620</u>	<u>441,483</u>
累计折旧：					
2003年1月1日	15,027	78,355	6,378	99,842	199,602
期间折旧	791	5,009	778	6,964	13,542
重新分类	(284)	-	(665)	949	-
处理固定资产冲回折旧	(54)	(129)	(9)	(774)	(966)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15,480</u>	<u>83,235</u>	<u>6,482</u>	<u>106,981</u>	<u>212,178</u>
账面净值：					
2003年6月30日	<u>23,565</u>	<u>61,692</u>	<u>35,409</u>	<u>108,639</u>	<u>229,305</u>
2002年12月31日	<u>23,159</u>	<u>62,577</u>	<u>30,419</u>	<u>115,634</u>	<u>231,789</u>



12 固定资产 (续)

本公司 3/4 按资产类别

	土地及 建筑物 人民币 百万元	油气资产 人民币 百万元	油库、 储罐及 加油站 设备 人民币 百万元	厂房、 机器、 设备及 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 估值：					
2003年1月1日	18,439	45,972	35,665	101,629	201,705
期间增加	46	25	218	465	754
从在建工程转入	212	2,413	1,614	1,628	5,867
重新分类	560	-	3,195	(3,755)	-
处理变卖	(53)	(147)	(31)	(566)	(797)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19,204</u>	<u>48,263</u>	<u>40,661</u>	<u>99,401</u>	<u>207,529</u>
累计折旧：					
2003年1月1日	6,429	24,937	6,232	47,293	84,891
期间折旧	424	1,669	741	3,195	6,029
重新分类	(284)	-	(665)	949	-
处理固定资产冲回折旧	(28)	(129)	(8)	(384)	(549)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6,541</u>	<u>26,477</u>	<u>6,300</u>	<u>51,053</u>	<u>90,371</u>
账面净值：					
2003年6月30日	<u>12,663</u>	<u>21,786</u>	<u>34,361</u>	<u>48,348</u>	<u>117,158</u>
2002年12月31日	<u>12,010</u>	<u>21,035</u>	<u>29,433</u>	<u>54,336</u>	<u>116,814</u>



12 固定资产 (续)

本集团于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已由评估事务所评估，并经财政部审核 (注释 1)。评估增值为人民币 290.93 亿元，减值为人民币 32.1 亿元，净增值为人民币 258.83 亿元，已记入本集团一九九九及以后年度的会计报表中。

另外，本集团于收购中国石化新星时已按有关法规要求，由独立评估师对中国石化新星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进行评估。评估增值为人民币 5.41 亿元，已反映于本集团二零零一年及以后年度的会计报表中。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已作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净额分别为人民币 1.16 亿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币 1.46 亿元) 及人民币 0.20 亿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币 0.20 亿元)。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1月1日	391
本期计提	264
	<hr/>
2003年6月30日余额	655
	<hr/> <hr/>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本集团及本公司之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均为勘探及生产业务分部提取的。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暂时闲置及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13 工程物资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工程物资主要为在建工程尚未领用的材料 (如钢材、铜材) 之实际成本。



14 在建工程

本集团

	勘探 及生产 人民币 百万元	炼油 人民币 百万元	营销及分销 人民币 百万元	化工 人民币 百万元	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1月1日	4,526	5,719	7,288	3,196	393	21,122
期间增加	9,490	4,076	2,119	1,861	115	17,661
合营公司的增加	-	-	-	2,068	-	2,068
干井成本冲销	(1,238)	-	-	-	-	(1,238)
转入固定资产	(4,162)	(2,304)	(1,776)	(1,447)	(33)	(9,722)
2003年6月30日余额	8,616	7,491	7,631	5,678	475	29,891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3.1%至 6.1% (二零零二年：3.1%至 6.2%)。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主要在建工程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 额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 年1月1 日 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期间增 加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工程投 入占预 算 比例	资金来源	于2003 年 6月30日 累积资 本化 利息支 出 人民币 百万元
本集团							
45万吨/年PTA 装置及配套项 目	2,055	888	648	1,536	75%	贷款及 自筹资金	49
宁波-上海管道 工程	3,657	465	792	1,257	34%	贷款及 自筹资金	3
PX联合装置	1,251	410	411	821	66%	贷款及 自筹资金	12
化肥锅炉煤代技 改项目	900	193	378	571	64%	贷款及 自筹资金	3
合营公司							
90万吨乙烯项目	11,195	-	2,058	2,058	18%	贷款及 自筹资金	88



14 在建工程 (续)

本公司

	勘探					总额
	及生产	炼油	营销及分销	化工	其它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2003年1月1日	3,118	4,125	6,907	868	376	15,394
期间增加	4,685	2,335	1,951	461	128	9,560
干井成本冲销	(758)	-	-	-	-	(758)
转入固定资产	(2,427)	(1,279)	(1,716)	(414)	(31)	(5,867)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4,618</u>	<u>5,181</u>	<u>7,142</u>	<u>915</u>	<u>473</u>	<u>18,329</u>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3.1%至 5.8% (二零零二年：3.1%至 6.2%)。



15 无形资产

本集团

	电脑软件 使用权 人民币 百万元	生产技术 专用权 人民币 百万元	油田勘探 开采权 人民币 百万元	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2003年1月1日	331	1,289	3,163	102	4,885
期间增加	12	-	-	25	37
处理变卖	(2)	-	-	-	(2)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341</u>	<u>1,289</u>	<u>3,163</u>	<u>127</u>	<u>4,920</u>
累计摊销：					
2003年1月1日	47	487	234	55	823
期间摊销	17	70	58	8	153
处理无形资产冲回摊销	(1)	-	-	-	(1)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63</u>	<u>557</u>	<u>292</u>	<u>63</u>	<u>975</u>
账面净值：					
2003年6月30日	<u>278</u>	<u>732</u>	<u>2,871</u>	<u>64</u>	<u>3,945</u>
2002年12月31日	<u>284</u>	<u>802</u>	<u>2,929</u>	<u>47</u>	<u>4,062</u>

除油田勘探开采权外，以上无形资产均从第三方购入。油田勘探开采权是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收购中国石化新星时按其油田探明储量确认的。油田勘探开采权摊销年限为27年，其它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4年至10年。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油田勘探开采权剩余摊销年限为24.5年。



15 无形资产 (续)

本公司

	电脑软件 使用权 人民币 百万元	生产技术 专用权 人民币 百万元	油田勘探 开采权 人民币 百万元	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2003年1月1日	171	1,007	3,163	54	4,395
期间增加	6	-	-	11	17
处理变卖	(1)	-	-	-	(1)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176</u>	<u>1,007</u>	<u>3,163</u>	<u>65</u>	<u>4,411</u>
累计摊销：					
2003年1月1日	21	452	234	29	736
期间摊销	8	51	58	6	123
2003年6月30日余额	<u>29</u>	<u>503</u>	<u>292</u>	<u>35</u>	<u>859</u>
账面净值：					
2003年6月30日	<u>147</u>	<u>504</u>	<u>2,871</u>	<u>30</u>	<u>3,552</u>
2002年12月31日	<u>150</u>	<u>555</u>	<u>2,929</u>	<u>25</u>	<u>3,659</u>

除油田勘探开采权外，以上无形资产均从第三方购入。油田勘探开采权是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收购中国石化新星时按其油田探明储量确认的。油田勘探开采权摊销年限为27年，其它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4年至10年。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油田勘探开采权剩余摊销年限为24.5年。



16 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资产		负债		净额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流动						
主要就应收款项及 存货计提的准备	547	264	-	-	547	264
非流动						
物业、厂房及设备	125	47	(376)	(460)	(251)	(413)
亏损的税项价值	-	30	-	-	-	30
其它	17	16	(3)	(14)	14	2
递延税项资产 / (负债)	<u>689</u>	<u>357</u>	<u>(379)</u>	<u>(474)</u>	<u>310</u>	<u>(117)</u>

本公司

	资产		负债		净额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流动						
主要就应收款项及 存货计提的准备	371	57	-	-	371	57
非流动						
物业、厂房及设备	122	36	(25)	(54)	97	(18)
其它	-	15	-	(3)	-	12
递延税项资产 / (负债)	<u>493</u>	<u>108</u>	<u>(25)</u>	<u>(57)</u>	<u>468</u>	<u>51</u>



17 短期借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包括：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短期银行借款	15,966	22,839	5,880	12,514
短期其它借款	12	19	8	15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 同级附属公司借款	6,554	4,121	4,843	2,299
	<u>22,532</u>	<u>26,979</u>	<u>10,731</u>	<u>14,828</u>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加权平均年利率分别为3.9%（二零零二年：4.3%）及4.2%（二零零二年：4.2%）。以上借款主要为信用借款。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重大未按期偿还的短期借款。

18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主要是公司购买材料、商品或产品而发出的银行承兑汇票，还款期限一般为三至六个月。



19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三个月以内	10,246	60.2	11,058	57.6
三个月至六个月	4,764	28.0	5,688	29.6
六个月以上	2,012	11.8	2,466	12.8
	<u>17,022</u>	<u>100.0</u>	<u>19,212</u>	<u>100.0</u>

	本公司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比例 %
三个月以内	12,223	76.5	13,975	76.3
三个月至六个月	2,780	17.4	2,588	14.2
六个月以上	966	6.1	1,747	9.5
	<u>15,969</u>	<u>100.0</u>	<u>18,310</u>	<u>100.0</u>

除注释40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付其它持有本公司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应付账款。

20 预收账款

除注释40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预收其它持有本公司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



21 应交税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增值税	(480)	(1,200)	(945)	(1,077)
消费税	865	947	634	733
所得税	2,832	2,776	1,639	1,307
营业税	35	88	11	20
其它税金	685	769	126	111
	<u>3,937</u>	<u>3,380</u>	<u>1,465</u>	<u>1,094</u>

截至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两个期间，除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按15% 优惠税率计算所得税外，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中国有关所得税法规按应纳税所得33% 法定税率计算中国所得税准备。

22 其它应交款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其它应交款余额主要为矿产资源补偿费及教育费附加。

23 其它应付款

除注释40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付其它持有本公司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其它应付款。

24 预提费用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预提费用余额主要为预提的利息费用、修理费用、技术开发费及其它生产费用。



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包括：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长期银行借款				
- 人民币借款	6,696	6,436	5,190	5,194
- 日圆借款	316	294	259	243
- 美元借款	1,351	1,337	206	237
- 港元借款	3	3	-	-
- 欧元借款	55	50	51	47
	<u>8,421</u>	<u>8,120</u>	<u>5,706</u>	<u>5,721</u>
长期其它借款				
- 人民币借款	146	148	10	12
- 美元借款	141	152	101	110
	<u>287</u>	<u>300</u>	<u>111</u>	<u>122</u>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 附属公司借款				
- 人民币借款	80	144	80	144
- 美元借款	7	9	7	9
	<u>87</u>	<u>153</u>	<u>87</u>	<u>153</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总额	<u>8,795</u>	<u>8,573</u>	<u>5,904</u>	<u>5,996</u>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重大未按期偿还的长期借款。



26 长期借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包括：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第三方债务					
长期银行借款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免息至6.21%不等，在2013年或以前到期	41,911	36,855	30,896	25,884
日圆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0.2%至7.3%不等，在2024年或以前到期	2,241	2,373	2,172	2,280
美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免息至7.1%不等，在2031年或以前到期	3,952	4,294	1,193	1,323
港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浮动年利率为香港最优惠利率加0.25%，在2006年或以前到期	8	10	-	-
欧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固定年利率为6.0%至7.9%不等，在2006年或以前到期	156	162	148	15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8,421	8,120	5,706	5,721
长期银行借款		39,847	35,574	28,703	23,921



26 长期借款 (续)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长期其它借款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免息至7.5%不等, 在2015年或以前到期	264	277	53	61
美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免息至3.2%不等, 在2015年或以前到期	388	438	354	398
欧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1.8%至8.1%不等, 在2025年或以前到期	16	16	16	16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287	300	111	122
长期其它借款		381	431	312	353
合营公司的长期银行贷款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下浮10%, 在2021年或以前到期	470	—	—	—
美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息加0.7%, 在2013年或以前到期	662	—	—	—
		1,132	—	—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					
人民币借款	免息, 在2020年到期	35,561	35,561	35,561	35,561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5.0%至5.5%不等, 在2005年或以前到期	2,166	2,272	2,081	2,187
美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2.2%至2.6%不等, 在2006年或以前到期	19	23	17	21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87	153	87	153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		37,659	37,703	37,572	37,616
		79,019	73,708	66,587	61,890



26 长期借款 (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一年至两年	10,909	7,177	6,901	3,876
两年至五年	28,307	25,564	21,383	17,458
五年以上	39,803	40,967	38,303	40,556
长期借款总额	<u>79,019</u>	<u>73,708</u>	<u>66,587</u>	<u>61,890</u>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第三方的抵押借款分别为人民币0.44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0.85亿元）及人民币0.23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0.23亿元）。

除注释40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付其它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借款。

27 应付债券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本集团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可转换债券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 2.2%，在2004年7月到期	<u>1,500</u>	<u>1,500</u>

本集团的一家子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八日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5.00亿元的可转换债券。这些债券的持有人可选择在该子公司股票上市日至可转换债券到期日内，将债券转换为该子公司的普通股本。



28 其它长期负债

其它长期负债余额主要是为未来拆除和处理油气资产及恢复环境相关的费用准备及专项科研应付款。

29 股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67,121,951,000股内资A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67,122	67,122
16,780,488,000股H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16,780	16,780
2,800,000,000股A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2,800	2,800
	<u>86,702</u>	<u>86,702</u>

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68,8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内资股，全部均由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详见注释1）。

依据在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通过的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案及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十月向全球首次招股发行15,102,439,000 H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中包括12,521,864,000 H股及25,805,750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相等于100股H股），H股和美国存托股份发行价分别为港币1.59元及20.645美元。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亦透过这次全球首次招股配售1,678,049,000股予香港及海外投资者。

由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债转股安排，本公司由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的部分股份转让予下述国家银行或资产管理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企[2000]261号文批复的要求，本公司于全球发售H股后，根据H股的发行价格，对债转股价格及国有股权比例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分别为87.7557亿股、87.2065亿股、12.9641亿股及5.8676亿股，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调整为477.426亿股。该项协议已获得财政部财企[2000]754号文《关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



29 股本(续)

另外于二零零一年七月，本公司于国内发行2,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4.22元。

所有A股及H股在重大方面均享有相等之权益。

上述实收股本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三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分别为KPMG-C (2000) CV No.0007、KPMG-C (2001) CV No.0002及KPMG-C (2001) CV No.0006。

30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2003年 <u>6月30日</u>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 百万元
于1月1日余额	36,588	36,297
国家项目投资补助	-	291
于6月30日/12月31日余额	<u>36,588</u>	<u>36,588</u>

本集团于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财政部国经贸投资[2002] 847号文《关于下达2002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接受国家项目投资补助，总额为人民币2.91亿元。该等款项用作购建技术改造项目设备。



31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及法定公益金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法定盈余 公积	法定 公益金	任意盈余 公积	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2年1月1日余额	3,017	3,017	-	6,034
利润分配	1,412	1,412	7,000	9,824
于2002年12月31日余额	<u>4,429</u>	<u>4,429</u>	<u>7,000</u>	<u>15,858</u>
于2003年1月1日余额	4,429	4,429	7,000	15,858
利润分配	977	977	-	1,954
于2003年6月30日余额	<u>5,406</u>	<u>5,406</u>	<u>7,000</u>	<u>17,812</u>

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并规定了以下利润分配方案：

- (a) 提取净利润的10% 计入法定盈余公积；
- (b) 提取净利润的5% - 10% 计入法定公益金；
- (c) 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32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是指扣除增值税后的原油、天然气、石油及化工产品销售收入。本集团的分行业资料已于注释44中列示。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人民币267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205亿元），占本集团全部收入总额的14%（二零零二年：15%）。



3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消费税	4,511	4,300	3,075	2,872
城建税	913	774	465	411
教育费附加	433	370	223	196
资源税	221	282	54	40
营业税	63	50	38	31
	<u>6,141</u>	<u>5,776</u>	<u>3,855</u>	<u>3,550</u>

34 财务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发生的利息支出	2,482	2,791	1,323	1,755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30)	(437)	(77)	(276)
净利息支出	<u>2,352</u>	<u>2,354</u>	<u>1,246</u>	<u>1,479</u>
利息收入	(142)	(130)	(66)	(71)
汇兑损失	38	259	22	212
汇兑收益	(14)	(31)	(2)	(23)
	<u>2,234</u>	<u>2,452</u>	<u>1,200</u>	<u>1,597</u>

35 勘探费用

勘探费用包括地质及地球物理勘探费用及核销不成功探井成本。



3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8	42	54	(1)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313	144	11,895	5,923
	<u>341</u>	<u>186</u>	<u>11,949</u>	<u>5,922</u>

37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246	117	110	64
罚款及赔偿金	20	34	20	34
捐赠支出	56	22	33	1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4	-	264	-
其它	182	172	141	135
	<u>768</u>	<u>345</u>	<u>568</u>	<u>249</u>



38 所得税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年度中国所得税准备	5,189	2,026	4,976	1,939
递延税项	(427)	148	(417)	130
	<u>4,762</u>	<u>2,174</u>	<u>4,559</u>	<u>2,069</u>

39 应付股利

根据于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的决议，股东授权董事会决定二零零三年年度中期股利的有关事项。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举行的董事会议，董事会决定本公司宣派二零零三年年度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03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0.02元），共人民币26.01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7.34亿元）。由于董事会议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举行，二零零三年年度的中期股利已单独列示于未分配利润项下“资产负债表日后分配的现金股利”。

根据于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之批准，本公司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派发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06元，共人民币52.02亿元。

根据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三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之批准，本公司于二零零二年八月八日派发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08元，共人民币69.36亿元。



4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六号
主营业务	:	石油加工、石油化工综合利用、石油产品业务:包括油田气、液化石油气等为原料的化工产品、合成纤维和合成纤维单体的生产、销售和进出口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	最终控股公司
经济性质	:	国有
法定代表人	:	陈同海
注册资本	:	人民币1,049.12亿元

上述注册资本于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无变化。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55.1%的股份,于本报告期间没有变化。

(b)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中原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维尼纶厂
南京化工厂
清江石化厂
保定石化厂
茂名石化乙烯公司
洛阳石化聚丙烯有限公司
巴陵石化岳阳石化总厂
天津联合化学有限公司
湛江东兴石油企业有限公司

以上公司与本公司属同一母公司控制。



4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c) 在日常业务中进行的主要和经常的关联方交易如下：

	注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货品销售	(i)	19,861	14,785
采购	(ii)	15,470	10,320
储运	(iii)	789	619
勘探及开发服务	(iv)	6,849	5,273
与生产有关的服务	(v)	3,921	2,792
辅助及社区服务	(vi)	940	982
经营租赁费用	(vii)	1,424	1,358
代理佣金收入	(viii)	22	2
知识产权费用支出	(ix)	5	5
利息收入	(x)	34	28
利息支出	(xi)	318	226
存放于 / (提取自)关联方的存款	(xii)	1,063	(1,816)
来自关联方的借款	(xiii)	2,323	1,620

以上所列示为截至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关联方在进行交易时按照有关合同所发生的成本及取得的收入。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并没有对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作出银行担保（二零零二年：无）。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正常商业、一般的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注释：

- (i) 货品销售是指产成品销售如原油、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 (ii) 采购是指采购直接与本集团业务有关的物料及公用服务供应，如采购原料和辅助材料及相关服务、供水、供电及气体供应等。
- (iii) 这些交易是指所提供的运输及仓储服务，如使用铁路、道路及水路运输服务、管输、装卸及仓储设施等。



4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 (iv) 勘探及开发服务包括由勘探开发所产生的直接成本，包括地球物理、钻井、测井及录井服务等。
- (v) 与生产有关的服务是指就本集团业务提供的辅助服务，如设备维修和一般保养、保险、科技研究、通讯、救火、保安、物检及化验、资讯科技、设计及工程、建设(包括兴建油田设施、炼油厂及化工厂)、机器及零部件生产、安装、项目监理及环保等。
- (vi) 辅助及社区服务是指社会福利及辅助服务的开支，如教育设施、传播通讯服务、卫生、住宿、食堂、物业保养及管理服务等。
- (vii) 经营租赁费用是指就有关土地、建筑物及加油站支付予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租金。
- (viii) 代理佣金收入是指向若干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拥有的企业提供销售代理服务所收取的佣金。
- (ix) 知识产权费用支出是指支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作为维持商标、专利、技术和计算机软件牌照所需的费用。
- (x) 已收利息是指从存放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控制的金融机构——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所收取的利息。适用利率为现行储蓄存款利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存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57.02亿元及人民币67.65亿元。
- (xi) 已付利息是指从由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借款的利息。
- (xii) 于有关年度内曾经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取/存放存款。
- (xiii) 本集团曾经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得借款，或曾经向他们偿付借款。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按月算术平均余额计算的算术平均余额为人民币420.51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392.91亿元)。



4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关于重组，本公司和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已达成一系列协议。根据协议内容，1)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向本集团提供货物和产品，以及一系列的辅助、社会和支持服务，2) 本集团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售卖若干货品。这些协议对本集团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营运业绩造成影响。这些协议的条款现概述如下：

- (a) 本公司已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达成非专属货品和辅助服务互供协议（「互供协议」）。根据互供协议，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为本集团提供若干辅助生产服务、建筑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供应服务以及其它的服务和产品。虽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本公司都可以在不少于六个月的通知期后终止互供协议，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在本集团未能从第三方获得等同的服务的情况下，不会终止该协议。至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本集团所提供的服务与产品的定价政策，现列述如下：
- 以国家规定的价格为准；
 - 若国家没有规定价格，则以国家的指导价格为准；
 - 若国家既无规定价格，亦无指导价格，则以市价为准；或
 - 若以上皆不适用，则以各方协商的价格为准，定价的基础为提供该类服务的合理开支再加上不高于6% 的毛利。
- (b) 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已达成非专属文教卫生服务协议，协议于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据协议，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为本集团提供若干文化、教育、健康护理和社会服务，有关的定价和终止协议的条款与上述的互供协议的内容一致。
- (c) 本公司已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达成租赁协议，租赁若干土地和建筑物，协议于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土地和建筑物每年的租金分别约为人民币20.07亿元和人民币4.82亿元。本公司和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可以每三年磋商土地租金，而建筑物租金的磋商可每年进行。但有关的租金不能高于独立第三方所确定的市价。本集团有权于六个月前通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终止这些租赁安排。
- (d) 本公司已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达成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本集团有权使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开发的若干商标、专利、技术或计算机软件。本集团会支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维持商标、专利、技术和计算机软件牌照所需的费用，协议于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4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 (e) 本公司与若干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拥有的企业已达成代理协议，协议于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据协议内容，本集团将独家代理这些企业所有产品的售卖事宜。作为本集团提供销售代理服务的交换条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根据产品向本集团付实际销售额0.2% 至1.0% 的佣金，并补偿本集团就担任其销售代理人所引致的合理开支。
- (f) 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已达成专利经营权协议。根据协议，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拥有的油库及加油站只售卖本集团供应的炼油产品。
- (g) 与关联方往来余额款项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关联方往来余额款项如下：

	最终控股公司		其它关联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应收账款	-	62	2,923	2,566
预付账款	-	6	2,375	578
其它应收款	3,109	3,509	6,557	7,621
应付账款	20	-	1,018	2,103
预收账款	44	77	460	264
其它应付款	4	18	12,060	9,608
短期借款	-	-	6,554	4,121
长期借款(注)	-	-	37,746	37,856

注：长期借款包括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委托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予本集团的20年期免息借款人民币355.61亿元。



41 主要子公司资料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均是在中国经营的有限公司，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均纳入合并范围。除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是在百慕大注册成立以外，下列子公司均在中国注册成立。对本集团的业绩或资产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子公司之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	本公司	主要业务
	股本/资本	持有股权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400	100.00	原油及石化产品贸易
中国石化北京燕化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374	70.01	制造化工产品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700	100.00	成品油销售
中国石化胜利油田有限公司	30,028	100.00	原油及天然气开采
中国石化福建炼油化工有限公司	2,253	(i) 50.00	制造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茂名炼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64 及可 转换公司 债券面值 人民币 1,500	99.81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齐鲁股份有限公司	1,950	82.05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200	55.56	制造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石家庄炼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54	79.73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港币104	72.40	原油及石油产品贸易
中国石化武汉石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	(i) 46.25	成品油销售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519	(i) 40.72	制造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330	84.98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4,000	(i) 42.00	生产及销售聚酯切片及聚酯纤维
中国石化镇海炼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24	71.32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中原油气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816	75.00	原油及天然气开采

- (i) 本公司合并这些企业的业绩，因为本公司对其董事会有控制权，并有控制其财务和营运政策的权力。



42 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担

本集团及本公司透过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租赁加油站和其它设备。这些经营租赁并没有关于或载有租赁租金的条文。并无任何租赁协议载有递增条文，以致日后的租金可能会上调。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经营租赁的未来最低租赁付款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一年以内	2,639	2,726	2,457	2,629
一至两年	2,593	2,666	2,508	2,585
两至三年	2,581	2,647	2,497	2,568
三至四年	2,566	2,635	2,484	2,557
四至五年	2,557	2,609	2,476	2,531
五年后	82,233	83,718	80,847	82,231
	<u>95,169</u>	<u>97,001</u>	<u>93,269</u>	<u>95,101</u>



42 承诺事项 (续)

资本承担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本承担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本集团		
已授权及已订约	21,133	24,764
已授权但未订约	32,934	34,988
	<u>54,067</u>	<u>59,752</u>
合营公司		
已授权及已订约	4,447	5,481
已授权但未订约	4,993	6,027
	<u>9,440</u>	<u>11,508</u>
本公司		
已授权及已订约	12,613	15,218
已授权但未订约	20,868	27,115
	<u>33,481</u>	<u>42,333</u>

这些资本承担是关于油气资产的勘探及生产、炼油及化工扩建工程以及储罐及加油站设备之建设。



42 承诺事项 (续)

勘探及生产许可证

本集团已获国土资源部签发的勘探许可证。此勘探许可证最长有效年限为7年，并可于到期后作两次延期申请，每次延期申请均可延长有效期限两年，而延期申请均须于许可证到期前三十天作出申请。本集团有责任于每年对许可证所定明的勘探区域作渐增式投资。另外，国土资源部亦会就有关部门之油田储量报告对本集团发出生产许可证。除获国务院特别批准，生产许可证一般最长年限为30年。本集团已获国务院特别批准，故生产许可证最长年限为55年，并可于到期前三十天作延期申请。本集团须对勘探许可证及生产许可证之使用权付款，所付款项计入利润表。

本集团有责任就其勘探及生产许可证，每年向国土资源部付款。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支付的款项约为人民币1,701万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2,200万元）。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勘探及生产许可证的未来的估计年度付款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一年以内	85	55	50	37
一至两年	75	76	43	45
两至三年	70	66	38	35
三至四年	63	63	24	28
四至五年	37	43	22	12
五年后	274	263	127	109
	<u>604</u>	<u>566</u>	<u>304</u>	<u>266</u>



43 或有事项

- (a) 根据本公司中国律师的意见，除本公司在重组中接管的业务属下或所产生或相关的负债外，本公司并没有承担任何其它负债，而且本公司无须就中国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在重组前出现的其它债务和责任，承担共同和个别的责任。
- (b)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就银行向下列各方提供信贷作出的担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5,115	7,492	11,697	7,017
第三方	41	30	-	-
	<u>5,156</u>	<u>7,522</u>	<u>11,697</u>	<u>7,017</u>

本公司对有关担保的状况进行监控，确定其是否可能引致损失，并当能够可靠估计该损失时予以确认。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估计不须对有关担保支付费用。因此，本公司并无对有关担保的或有损失计提任何负债。



43 或有事项 (续)

环保方面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至今没有为环保补救发生重大的支出、现时没有参与任何环境补救工作及没有为与业务有关的环保补救计提任何准备。根据现行法规，管理层相信没有可能发生并且将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有重大不利影响的负债。然而，中国政府极有可能改为进一步严格地执行适用的法规，并采纳更为严谨的环保标准。环保方面的负债存在着若干不确定因素，影响本集团估计各项补救措施最终费用的能力。这些不确定因素包括：i) 各个场地，包括但不限于炼油厂、油田、加油站、码头及土地开发区（不论是正在运作、已经关闭或已经出售），受污染的确切性质和程度；ii) 所需清理措施的范围；iii) 可供选择的补救策略的不同；iv) 环保补救规定方面的变动；及v) 物色新的补救场地。由于未知的可能受污染程度和未知的所需纠正措施的实施时间和范围，现时无法估计这些将来可能发生的费用数额。因此，现时无法合理地估计现行的或未来的环保法规所引致的环保方面的负债后果，而后果也可能重大。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须支付标准的污染物清理费用约人民币0.85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05亿元）。

法律方面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是某些法律诉讼中的被告，也是在日常业务中出现的其它诉讼中的指定一方。尽管现时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它诉讼的结果，管理层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44 分行业资料

本集团有如下五个业务分部：

- (i) 勘探及生产 – 勘探及开发油田、生产原油及天然气，并销售这些产品予本集团的炼油分部及外界客户。
- (ii) 炼油 – 加工及提炼源自本集团勘探及生产分部和外界供应商的原油，以及制造和销售石油产品予本集团的化工及营销及分销分部和外界客户。
- (iii) 营销及分销 – 在中国拥有及经营油库及加油站，并透过批发及零售网络，在中国分销和销售已炼制的石油产品，主要为汽油及柴油。
- (iv) 化工 – 制造及销售石化产品、衍生石化产品及其它化工产品予外界客户。
- (v) 其它 – 主要包括本集团进出口公司的贸易业务和其它子公司所进行的研究及开发工作。

划分这些分部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独立地管理勘探及生产、炼油、营销及分销、化工及企业与其它业务。由于这些分部均制造 / 或分销不同的产品，应用不同的生产程序，而且在营运毛利方面各具特点，故每个分部都是各自独立地管理。鉴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于中国经营，故并未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本集团是按照经营收益来评估各个业务分部的表现和作出资源分配，而没有考虑融资成本或投资收益的影响。本集团各个分部所用的会计政策，与主要会计政策（见注释3）所述的相同。业务分部不获分配企业行政费用和资产，而是照单支付直接的企业服务收费。分部间转让定价是按本集团政策以成本加适当的利润确定。



44 分行业资料 (续)

下表所示为本集团各个业务分部的资料：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勘探及生产		
对外销售	7,083	5,185
分部间销售	24,980	17,252
	<hr/>	<hr/>
	32,063	22,437
炼油		
对外销售	26,909	21,991
分部间销售	100,690	69,500
	<hr/>	<hr/>
	127,599	91,491
营销及分销		
对外销售	110,231	81,081
分部间销售	1,630	1,281
	<hr/>	<hr/>
	111,861	82,362
化工		
对外销售	35,554	24,800
分部间销售	3,590	2,760
	<hr/>	<hr/>
	39,144	27,560
其它		
对外销售	15,065	7,571
分部间销售	13,400	3,518
	<hr/>	<hr/>
	28,465	11,089
抵销分部间销售	(144,290)	(94,311)
	<hr/>	<hr/>
合并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194,842	140,628
	<hr/> <hr/>	<hr/> <hr/>



44 分行业资料 (续)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2002年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		
勘探及生产	16,345	13,570
炼油	123,141	87,522
营销及分销	98,271	72,349
化工	35,713	25,283
其它	28,249	11,004
抵销分部间销售成本	(143,275)	(94,580)
合并主营业务成本	<u>158,444</u>	<u>115,148</u>
主营业务利润		
勘探及生产	14,784	9,216
炼油	4,377	3,889
营销及分销	13,590	10,013
化工	3,431	2,277
其它	216	85
合并主营业务利润	<u>36,398</u>	<u>25,480</u>

45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除于注释39中所述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董事会宣派二零零三年中期现金股利外，本集团及本公司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并没有其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6 其它重要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其它重要事项。



审计报告

致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核刊于第115页至第157页按照由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财务报表。

董事及核数师的责任

董事的责任须编制真实与公平的中期财务报表。在编制该等中期财务报表时,董事必须贯彻采用合适的会计政策,作出审慎及合理的判断和估计,并说明任何重大背离现行会计准则的原因。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审核工作的结果,对该等中期财务报表提出独立意见,并只向作为法人团体的股东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书不可用作其它用途。我们概不就本报告书的内容,对任何其它人士负责或承担法律责任。

意见的基础

我们是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核数准则进行审核工作。审核范围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与中期财务报表所载数额及披露事项有关的凭证,亦包括评估董事于编制该等中期财务报表时所作的主要估计及判断、所厘定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合贵集团的具体情况、及有否贯彻运用并足够披露该等会计政策。

我们在策划和进行审核工作时,均以取得一切我们认为必需的资料及解释为目标,使我们能获得充分的凭证,就该等中期财务报表是否存有重大错误陈述,作合理的确定。在作出意见时,我们亦已衡量该等中期财务报表所载资料在整体上是否足够。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已为下列意见建立合理的基础。

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的中期财务报表均真实与公平地反映贵集团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财务状况及贵集团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利润和现金流量,并已按照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中国,香港,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B)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中期财务报表

合并利润表

(除每股数字外, 以百万元列示)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2002年 人民币
营业额及其它经营收入			
营业额	3	194,842	140,628
其它经营收入	4	7,632	5,569
		<u>202,474</u>	<u>146,197</u>
经营费用			
采购原油、产品及经营供应品及费用		(142,681)	(100,571)
销售、一般及管理费用	5	(11,272)	(9,814)
折旧、耗减及摊销		(12,444)	(11,346)
勘探费用 (包括干井成本)		(2,784)	(1,909)
职工费用	6	(8,031)	(5,873)
所得税以外的税金	7	(6,141)	(5,776)
其它经营费用 (净额)	8	(685)	(201)
		<u>(184,038)</u>	<u>(135,490)</u>
经营收益			
		18,436	10,707
融资成本			
利息支出	9	(2,119)	(2,263)
利息收入		142	130
汇兑亏损		(38)	(259)
汇兑收益		14	31
		<u>(2,001)</u>	<u>(2,361)</u>
融资成本净额			
投资收益		28	42
应占联营公司的损益		271	90
		<u>16,734</u>	<u>8,478</u>
除税前正常业务利润			
所得税	10	(5,261)	(2,594)
		<u>11,473</u>	<u>5,884</u>
少数股东损益			
		(772)	(451)
		<u>10,701</u>	<u>5,433</u>
股东应占利润			
每股基本净利润	11	0.12	0.06
中期股利: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拟派中期股利	12	2,601	1,734

第121页至第1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
(以百万元列示)

	附注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3	237,578	238,822
在建工程	14	30,273	21,504
投资	15	2,507	2,554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16	7,799	7,917
递延税项资产	21	1,072	732
预付租赁		798	803
其它资产		1,544	1,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571	273,997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469	17,699
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2,375	1,013
应收账款	18	11,728	10,670
应收票据	18	5,159	4,684
存货	19	46,116	46,297
预付费用及其它流动资产	20	22,793	21,521
流动资产合计		107,640	101,884
流动负债			
短期债务	22	24,686	31,278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	22	6,641	4,274
应付账款	23	17,022	19,212
应付票据	23	32,566	30,139
预提费用及其它应付款	24	35,186	29,755
应付所得税		2,832	2,776
流动负债合计		118,933	117,434
流动负债净额		(11,293)	(15,550)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70,278	258,4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务	22	42,860	37,505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	22	37,659	37,703
递延税项负债	21	4,015	3,599
其它负债		1,411	1,2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945	80,042
少数股东权益		24,349	23,920
净资产		159,984	154,485
股东权益			
股本	25	86,702	86,702
储备		73,282	67,783
		159,984	154,485

董事会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审批及授权签发。

陈同海
董事长

王基铭
副董事长、总裁

张家仁
董事、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第121页至第1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以百万元列示)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2002年 人民币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a)	27,855	18,496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资本支出		(18,835)	(15,432)
合营公司的资本支出		(1,942)	-
购入投资及于联营公司的投资		(61)	(1,003)
出售投资及于联营公司的投资所得款项		95	84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所得款项		279	283
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增加		(1,804)	(1,134)
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442	893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21,826)	(16,309)
融资活动现金流量			
新增银行及其它贷款		102,590	132,662
合营公司的新增银行及其它贷款		1,132	-
偿还银行及其它贷款		(102,642)	(136,836)
分派予少数股东		(149)	(84)
少数股东投入的现金		12	182
分派股利		(5,202)	-
融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4,259)	(4,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1,770	(1,889)
汇率变动的的影响		-	4
期初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699	21,023
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469	19,138

第121页至第1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附注
(以百万元列示)

(a) 除税前正常业务利润与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的调节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2002年 人民币
除税前正常业务利润	16,734	8,478
调整:		
折旧、耗减及摊销	12,444	11,346
干井成本	1,238	623
应占联营公司的损益	(271)	(90)
投资收益	(28)	(42)
利息收入	(142)	(130)
利息支出	2,119	2,263
未实现汇兑亏损	6	252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亏损, 净额	234	92
长期资产耗损	269	-
应收账款增加	(1,058)	(2,183)
应收票据增加	(475)	(774)
存货减少/(增加)	181	(1,497)
预付费用及其它流动资产(增加)/减少	(1,054)	114
预付租赁款减少	12	12
其它资产增加	(64)	(333)
应付账款(减少)/增加	(2,190)	862
应付票据增加	2,427	6,881
预提费用及其它应付款增加/(减少)	4,420	(2,443)
其它负债增加/(减少)	176	(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4,978	23,326
已收利息	140	144
已付利息	(2,433)	(3,245)
已收投资及股利收益	231	33
已付所得税	(5,061)	(1,762)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27,855	18,496

第121页至第1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每股数字外, 以百万元列示)

	股本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重估盈余	法定 盈余公积	法定 公益金	任意 盈余公积	其它储备	留存收益	总额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于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86.7	(18,878)	18,072	33,025	3,017	3.0	—	—	22,714	147,665
二零零一年度期末股利 (附注12)	-	—	—	—	—	-	—	—	(6,936)	(6,936)
股东应占利润	-	—	—	—	—	-	—	—	5,433	5,433
利润分配 (注 (a) 及 (b))	-	—	—	—	450	4	—	—	(900)	—
已实现重估增值	-	—	—	(166)	—	-	—	—	166	—
调整土地使用权 (注 (e))	-	—	—	(840)	—	-	—	246	—	(594)
已实现土地使用权摊销的 递延税项 (注 (e))	-	—	—	—	—	-	—	—	3	—
于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86.7</u>	<u>(18,878)</u>	<u>18,072</u>	<u>32,019</u>	<u>3,467</u>	<u>3.4</u>	<u>—</u>	<u>243</u>	<u>20,480</u>	<u>145,572</u>
于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86.7	(18,878)	18,072	31,641	4,421	4.4	7,000	241	20,849	154,485
二零零二年度期末股利 (附注12)	-	—	—	—	—	-	—	—	(5,202)	(5,202)
股东应占利润	-	—	—	—	—	-	—	—	10,701	10,701
利润分配 (注 (a) 及 (b))	-	—	—	—	977	9	—	—	(1,954)	—
已实现重估增值	-	—	—	(250)	—	-	—	—	250	—
已实现土地使用权摊销的 递延税项 (注 (e))	-	—	—	—	—	-	—	—	2	—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86.7</u>	<u>(18,878)</u>	<u>18,072</u>	<u>31,391</u>	<u>5,401</u>	<u>5.4</u>	<u>7,000</u>	<u>231</u>	<u>24,646</u>	<u>159,984</u>

附注：

- (a) 根据公司章程, 本公司应从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计算的净利润之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直至公积金的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 为止。此项基金须在向股东分派股利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可以用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亦可用来根据股东现持股比例发行新股转增资本, 或增加股东现有股票面值, 但在以上用途后不少于注册资本的25%。本公司于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结转人民币 9.77亿元, 即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计算的本期期间的净利润基础上按10% 比例至此储备。本公司于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结转人民币4.50亿元, 即根据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计算的净利润基础上按10%比例至此储备。

- (b) 根据公司章程, 本公司应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计算的净利润之5% 至10% 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益金。此项基金可被用于公司职工的集体福利, 例如建造职工宿舍, 食堂和其它职工福利设施。除非公司清算否则不能被分配。此项基金须在向股东分派股利前提取。

根据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之批准, 股东授权董事会决定提取法定公益金金额。董事决议提取人民币9.77亿元, 即根据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计算的净利润基础上按10% 比例至此基金。本公司于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结转人民币4.50亿元, 即根据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计算的净利润基础上按10%比例至此基金。

- (c) 任意盈余公积的用途与法定公益金相若。

- (d) 根据公司章程, 可供分配给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出来的较低者。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分配的留存利润为人民币151.78亿元, 此乃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计算的金额。

- (e) 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 包含于预付租赁中的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基准列示。因此于以前期间



反映在重估盈余中的土地使用权重估增值(已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已于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冲回。这改变对本集团在这改变以前各期间的财政状况及经营业绩并无重大影响。由于重估盈余可抵税,其递延税项(已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予以确认,相应地增加其它的储备。

- (f) 资本公积是代表 (i)于重组时发行的股票总面值与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转移的净资产数额之间的差异及 (ii)收购中国石化新星支付的金额与从中国石化新星获得的净资产数额之间的差异。
- (g) 股本溢价按中国《公司法》第178及179条规定所应用。

第121页至第1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1. 主要业务、公司简介及编列基准

主要业务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能源化工公司，透过各附属公司（以下统称为「本集团」）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从事完全综合性的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业务。石油及天然气业务包括勘探、开发及生产原油及天然气；管输原油、天然气及产品；将原油提炼为石油制成品；以及营销原油、天然气和成品油。化工业务包括制造及营销广泛的工业用化工产品。

公司简介

本公司是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在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成立是直属中国国务院领导的部级企业—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即最终控股公司）进行重组（「重组」）的其中一环。在本公司注册成立之前，本集团的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业务是由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石油管理局、石化和炼油生产企业及营销和分销公司经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把准备转移给本公司的若干核心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经营业务及其相关的资产和负债分离，使这些经营业务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独立管理。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发行688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内资股，作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转移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经营业务和相关资产及负债的价款。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发行给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股份代表当时本公司的全部注册及已发行股本。转移至本公司的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经营业务包括 (i) 勘探、开发及生产原油及天然气；(ii) 炼油、运输、储存及营销原油及石油产品；及 (iii) 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统称为「原有业务」）。

根据于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本公司决议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收购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化新星」）所有权益，作价人民币64.5亿元（以下统称为「收购」）。

由于本集团及中国石化新星共同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控制下，此收购被视为「共同控制下企业的合并」，并按类似股权联合法的重组共同控制下业务的方式编制。因此，被收购的中国石化新星的资产和负债，均已按历史数额列示，而本集团于合并前的中期财务报表已因合并中国石化新星而重新编制。本集团付出的作价已作为权益交易反映。



1. 主要业务、公司简介及编列基准(续)

编列基准

本中期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由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审批及签发的《国际会计准则》及相关的解释公告。本中期财务报表亦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例。

本中期财务报表是根据物业、厂房及设备重估后所修订的历史成本基准编制(附注13)。在附注2中所述的本集团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附注(e)中所述,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土地使用权以成本基准列示。这改变减少重估盈余及于确认于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相关的递延税项时增加其他储备。这改变对本集团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务并没重大的影响。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管理层在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时需要作出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于中期财务报表的截止日资产及负债的汇报数额和或有资产及负债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支出汇报数额。实际业绩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2. 主要会计政策

(a) 合并基准

合并中期财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属公司的中期财务报表。附属公司是指由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控制权是指本公司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家公司的财务及经营政策,以从其业务取得利益。

合并利润表内包括由控制生效当日至控制停止当日的附属公司的业绩,而少数股东应占数额是从除税后正常业务利润中扣除或加上。所有重大的集团内部往来结余及交易,以及由集团内部往来交易产生的任何未实现利润,已在合并时抵销。

本集团的主要附属公司的详情载于附注30。

(b) 外币换算

本集团的功能及记账货币是人民币。期间内的外币交易按交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合为人民币。外汇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则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合为人民币。

除了已资本化为在建工程的汇兑差额外,汇兑差额均记入利润表作收入或支出。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包括原存款期少于三个月存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现金等价物以原值列示，与公允价值相约。

(d)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以原值减呆账准备列示。呆账准备是根据结算日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评估计提。

(e) 存货

除零备件及消耗品外，存货按成本或可变现净值两者中较低者入账。成本包括以加权平均法计算的采购成本；倘属在制品及制成品，则包括直接劳工及间接生产费用的适当份额。可变现净值是在日常业务中的估计售价减估计完成生产及销售所需的成本。

零备件及消耗品以成本减任何陈旧存货准备列示。

(f) 物业、厂房及设备

物业、厂房及设备最初是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亏损入账。资产的成本包括采购价及任何将资产变成现状及运往现址作拟定用途的直接成本。以折旧重置成本作出重估后（附注13），物业、厂房及设备已按重估价值列账，即重估日的公允价值减其后任何的累计折旧和减值亏损。重估会定期进行以确保账面值不会与于结算日的公允价值有重大差异。资产投产后所发生的费用，只会在对物业、厂房及设备的未来经济效益增加时才会被资本化。所有其它费用会在发生时记入该期的利润表。

报废或出售油气资产以外的物业、厂房及设备所产生的盈亏，是以资产的出售净收入与账面值之间的差额确定，并在报废或出售日在利润表内确认为收入或支出。在出售一项已重估资产时，相关的评估增值由重估盈余转至留存收益。

除油气资产外，折旧是根据各项资产下列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在扣除估计残值后，按直线法冲销其成本/估值计提：

建筑物	15至45年
厂房、机器、设备、油库及其它	4至18年
加油站	25年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g) 油气资产

本集团采用成效法计算本集团的油气生产活动。根据成效法，开发井及相关辅助设备的成本会被资本化。探井成本会在决定该井是否已发现探明储量前先行资本化为在建工程。探井成本的减值会在决定该井未能发现探明储量时发生。在需大量资本支出的含油气储量区域中的探井，除已发现有足够储量以支持投入并使其成为生产井所需的资本支出，且正在进行或已切实计划在近期钻探更多的勘探性油井外，有关支出均作费用处理。然而，尚未能确定发现探明储量，则其探井成本在完成钻探后并不会按资产列账多于一年。尚于一年后仍未能发现探明储量，探井成本则会耗减并作开支。其它所有勘探成本，包括地质及地球物理成本、其它干井成本及年度租赁费，均于发生时作费用处理。有关探明资产的资本化成本是以油田为单位按产量法摊销。摊销率是按现有设施可收回的油气储量除以原油及天然气储区的可开采年期及有关生产许可证规定的期限的较短者确定。

除非出售涉及整项探明储量的油气区块，否则有关的盈亏不会被确认。此等出售油气资产的收入被贷记入油气资产的账面值。

(h) 预付租赁

预付租赁是指向中国土地管理部门支付的土地使用权金额。土地使用权按成本入账并按相关租赁期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兴建中的建筑物、油气资产和待安装的厂房及设备，并按成本减减值亏损列示。成本包括直接建筑成本、利息费用及在建筑期间被视为利息费用调整的相关借入资金的汇兑差额。

在资产实质上可作拟定用途时，在建工程便会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内。

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j) 投资

于非上市的股权投资是按成本减减值亏损准备列示。管理层认为投资的账面面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时便会提拨准备。

(k)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联营公司是指本集团对其管理有重大影响的公司，但并不是附属公司。重大影响指有权参与被投资者的财务及营运政策制订但无权控制该等政策。

于联营公司的投资是按权益法核算，并以重大影响开始日起至结束日为止。

(l)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合营公司是指本集团可以与其它合营伙伴共同控制的公司。共同控制指根据合同协定对经济活动分享的控制权。

本集团于合营公司的权益是按比例合并法核算。按照这方法，合营公司的收入及支出和资产及负债按本集团应占合营公司的权益比例分别并入本集团合并利润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每一主要科目内。

(m) 准备

当本集团因过去的事件而产生的一项法定或推定的债务及有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时，准备会在资产负债表被确认。

(n) 收入确认

销售原油、天然气、石油及化工产品及其他项目的收入在买方收取货物及拥有权和产权的重大风险及回报已转移给买方时入账。提供服务所得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在利润表中确认。假如在收回到期价款、退货的可能性方面存在重大的不明朗因素，或在收入及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不能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便不会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是以资产的实际回报，按时间比例为基准确认。

(o) 借贷成本

除了属于需要长时间兴建才可以投入作拟定用途的资产的借贷成本会被资本化外，其它的借贷成本是于发生时在该期间的利润表内列支。

(p) 维修及保养支出

维修及保养支出 (包括大修费用) 是在发生时列为支出入账。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q) 环保支出

与现行持续经营业务或过去业务所导致的情况有关的环保支出均会在发生时作为支出入账。

与未来补救成本有关的负债是在很可能会进行环境评估及/或清洁工作，以及可合理估计有关成本时入账。当本集团得悉与环保或有事项有关的事实后，本集团会重估其应计负债及其它潜在风险。



(r) 研究及开发费用

研究及开发费用是在发生的期间内确认为支出。

(s)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付款按相关租赁期以直线法记入利润表。

(t) 退休福利

本集团退休计划的应付供款是根据计划所规定的供款额记入利润表。详情载于附注28。

(u) 减值亏损

长期资产的账面值会定期作出审阅，以评估可收回值是否已跌至低于账面值。当发生事项或情况变化显示账面值可能无法收回，这些资产便需进行减值测试。若出现这种减值情况，账面值会减低至可收回值。可收回值是以净售价与使用价值两者中的较高者计算。在厘定使用价值时，由资产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会折现至其现值。除非由于资产以重估价值列账，而减值亏损在任何有关重估储备直接确认扣除（只要减值亏损不超过同一资产相关的重估储备数额），否则其减少的数额在利润表内确认为支出。

本集团在每个结算日评估是否有任何迹象显示在以前年度确认的资产减值亏损可能不再存在。假如用以厘定可收回值的估计发生有利的改变，则减值亏损便会逆转。当导致作出抵减或冲销的情况和事项不再存在时，除非该项资产以重估价值列示，其后增加的资产可收回值会确认为收入。有关重估资产的减值亏损逆转会计入重估储备，除非减值亏损曾在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则该减值亏损的逆转会确认为收入。逆转会扣除尚未抵减或冲销的情况下原应确认为折旧的金额。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v)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税项及递延税项。当期税项是按应课税所得及适用税率计算。递延税项是以资产负债表负债法按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及负债账面金额与计税用的金额之间的所有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税项是按预期在变现资产或偿还负债的期内适用的税率计算。任何税率变动对递延税项所产生的影响会在利润表内扣除或记入。

预期可用作抵销未来应课税利润的亏损税值，会在适当程度上抵销在相同法定纳税单位及司法管辖区内的递延税项负债，但不得用以抵销另一法定纳税单位的应课税利润。递延税项资产会减记至有关税项收益不可能再变现的程度。

(w) 股利

股利在宣布分派期间内确认为负债。

(x)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是本集团的可分部门，负责提供产品或服务，而其风险及报酬均有别于其它分部。

3. 营业额

营业额是指扣除增值税后的原油、天然气、石油及化工产品销售收入。

4. 其它经营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辅料销售、提供服务及其它收入	7,524	5,486
租金收入	108	83
	<u>7,632</u>	<u>5,569</u>



5. 销售、一般及管理费用

销售、一般及管理费用包括下列项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研究及开发费用	883	554
经营租赁费用	1,620	1,527
	<u> </u>	<u> </u>

6. 职工费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工资及薪金	6,014	4,256
员工福利	775	575
退休计划供款	851	682
社会保险供款	391	360
	<u> </u>	<u> </u>
	<u>8,031</u>	<u>5,873</u>

7. 所得税以外的税金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消费税	4,511	4,300
城建税	913	774
教育费附加	433	370
资源税	221	282
营业税	63	50
	<u> </u>	<u> </u>
	<u>6,141</u>	<u>5,776</u>

消费税是按销售量以适用税率向汽油和柴油的生产商征收。城建税是按企业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的总额征收。



8. 其它经营费用 (净额)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罚金及赔偿金	18	32
捐款	56	22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亏损, 净额	234	92
长期资产减值亏损	269	-
其它	108	55
	<u>685</u>	<u>201</u>

9. 利息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发生的利息支出	2,482	2,791
减: 资本化利息*	(363)	(528)
利息支出	<u>2,119</u>	<u>2,263</u>
* 计入在建工程被资本化的借贷成本的年利率	<u>3.1%至6.1%</u>	<u>3.1%至6.2%</u>

10. 所得税

合并利润表内的所得税是指: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中国所得税准备		
- 本集团	5,117	1,994
- 联营公司	68	14
递延税项	76	586
	<u>5,261</u>	<u>2,594</u>



10. 所得税 (续)

预计税务与实际税务支出的调节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除税前正常业务利润	16,734	8,478
按法定税率33% 计算的预计中国所得税支出	5,522	2,798
不可扣税的支出	134	24
非课税收益	(102)	(275)
附属公司收益的税率差别 (注i)	(356)	(115)
未计入递延税项的损失	63	162
	<u>5,261</u>	<u>2,594</u>

注：

- (i) 除本公司的部分附属公司是按15% 优惠税率计算所得税外，本集团根据中国有关所得税税务法规按应课税所得的33% 法定税率计算中国所得税准备。

11. 每股基本净利润

于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每股基本净利润是按股东应占利润人民币107.01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54.33亿元)及本公司于该年度内发行股份的加权平均数86,702,439,000股(二零零二年：86,702,439,000股)股份计算。

摊薄之每股净利润并未列出，因于列示期间内并没有具潜在摊薄性的普通股。



12. 股利

中期股利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期后批准的拟派中期股利, 每股 人民币0.03元 (二零零二年: 每股人民币0.02元)	2,601	1,734

根据于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之批准, 股东授权董事会决定派发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利。按照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举行的董事会之决议, 本公司宣派中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0.03元 (二零零二年: 每股人民币0.02元), 共人民币26.01亿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币17.34亿元)。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拟派的中期股利, 共人民币26.01亿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币17.34亿元), 并未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期间内批准及已付的以前年度股利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期间内批准的以前年度股利, 每股 人民币0.06元 (二零零二年: 每股人民币0.08元)	5,202	6,936

根据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之批准, 本公司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派发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0.06元, 共人民币52.02亿元。

根据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三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之决议, 本公司于二零零二年八月八日派发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0.08元, 共人民币69.36亿元。



13. 物业、厂房及设备

按分部：	勘探 及生产 人民币 百万元	炼油 人民币 百万元	营销 及分销 人民币 百万元	化工 人民币 百万元	企业 与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计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 估值：						
于2003年1月1日结余	157,929	98,707	49,478	121,049	2,230	429,393
添置	393	526	463	454	6	1,842
从在建工程转入	4,162	2,363	1,916	1,481	33	9,955
处理变卖	(209)	(491)	(233)	(541)	(5)	(1,479)
于2003年6月30日结余	162,275	101,105	51,624	122,443	2,264	439,711
累计折旧：						
于2003年1月1日结余	75,546	45,276	8,476	60,801	472	190,571
期间折旧	4,384	3,160	1,132	3,507	76	12,259
期间减值亏损	269	-	-	-	-	269
处理变卖拨回	(177)	(354)	(134)	(297)	(4)	(966)
于2003年6月30日结余	80,022	48,082	9,474	64,011	544	202,133
账面净值：						
于2003年6月30日	82,253	53,023	42,150	58,432	1,720	237,578
于2002年12月31日	82,383	53,431	41,002	60,248	1,758	238,822

按资产类别：	建筑物 人民币 百万元	油气资产 人民币 百万元	油库、储罐 及加油站 人民币 百万元	厂房、机器 设备及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计 人民币 百万元
成本 / 估值：					
于2003年1月1日结余	35,744	140,932	36,927	215,790	429,393
添置	127	25	230	1,460	1,842
从在建工程转入	274	4,117	1,841	3,723	9,955
重新分类	560	-	3,195	(3,755)	-
处理变卖	(109)	(147)	(32)	(1,191)	(1,479)
于2003年6月30日结余	36,596	144,927	42,161	216,027	439,711
累计折旧：					
于2003年1月1日结余	14,685	69,633	6,382	99,871	190,571
期间折旧	765	3,724	784	6,986	12,259
期间减值亏损	-	269	-	-	269
重新分类	(284)	-	(665)	949	-
处理变卖拨回	(54)	(129)	(9)	(774)	(966)
于2003年6月30日结余	15,112	73,497	6,492	107,032	202,133
账面净值：					
于2003年6月30日	21,484	71,430	35,669	108,995	237,578
于2002年12月31日	21,059	71,299	30,545	115,919	238,822



13. 物业、厂房及设备 (续)

根据对于重组的有关中国法规，本集团于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的物业、厂房及设备已由在中国注册的独立评估师 - 中联资产评估事务所、北京市中正评估公司、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及中发国际资产评估公司按折旧重置成本法就每个资产类别作出估值。物业、厂房及设备的估值为人民币1,597.88亿元。扣除少数股东应占数额后重估增值约人民币323.20亿元已记入本集团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账项内。由于收购，中国石化新星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业、厂房及设备已由一位独立评估师作出估值及经由财政部审批。按折旧重置成本法就中国石化新星的物业、厂房及设备作出的估值为人民币43.73亿元，扣除少数股东应占数额后重估增值为人民币11.36亿元。

14. 在建工程

	勘探 及生产 人民币 百万元	炼油 人民币 百万元	营销 及分销 人民币 百万元	化工 人民币 百万元	企业 与其它 人民币 百万元	总计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3年1月1日结余	4,526	5,881	7,428	3,276	393	21,504
添置	9,490	4,123	2,269	1,897	115	17,894
合营公司的添置	-	-	-	2,068	-	2,068
干井成本冲销	(1,238)	-	-	-	-	(1,238)
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	(4,162)	(2,363)	(1,916)	(1,481)	(33)	(9,955)
于2003年6月30日结余	8,616	7,641	7,781	5,760	475	30,273

15. 投资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非上市投资 (按成本)	2,706	2,738
减：减值亏损准备	(199)	(184)
	2,507	2,554

非上市投资指本集团在中国设立的企业的权益，该企业主要从事非石油及天然气业务和营运。本集团并没有证券市场投资。



16.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应占净资产	7,799	7,917

本集团投资的联营公司主要是在中国从事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业务及营运。这些投资从个别或从总体而言对本集团所有期间的财务情况或营运结果都不重大。这些所有在中国注册的主要投资的联营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法律实体 类型	发行股本	公司持有 股权 %	子公司 持有股权 %	主营业务
中国石化胜利油田大明集团股份公司(「大明」)*	有限公司	303,356,340 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6.33	-	原油开采及销售石化产品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泰山」)*	有限公司	480,793,32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38.68	-	销售石化产品及装饰加油站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石化财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00,000元	32.00	8.22	提供非银行金融服务
上海石油天然气总公司	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0,000元	30.00	-	勘探及生产原油及天然气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8,793,000,000元	30.00	10.00	制造及销售石化产品
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372,439,000元	-	38.26	规划、开发及经营于中国上海的化学工业区

*大明及泰山股票均于中国深圳证券市场上市。本集团所持有的股票是内资A股, 并不能在中国股票市场作交易。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于大明及泰山的投资市场价格分别为人民币6.51亿元(二零零二年: 人民币6.25亿元)及人民币20.06亿元(二零零二年: 人民币17.64亿元)。



17.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这些所有在中国注册的主要投资的合营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法律实体类型	发行股本	本公司持有股权 %	子公司持有股权 %	主营业务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美金 901,440,964元	30.00	20.00	制造及销售石化产品
岳阳中石化壳牌煤气化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美金 45,588,700元	50.00	-	制造及销售工业气体

本集团按比例所占有合营公司的流动及非流动资产、流动及非流动负债、收入及费用对本集团于列示期间整体的财政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18. 应收账款及票据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第三方	11,551	10,643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	2,923	2,628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50	65
	<hr/>	<hr/>
减：呆账准备	14,524 (2,796)	13,336 (2,666)
	<hr/>	<hr/>
应收票据	11,728 5,159	10,670 4,684
	<hr/>	<hr/>
	<u>16,887</u>	<u>15,354</u>

应收账款及票据(净额)的账龄分析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一年内	15,314	13,892
一至两年	703	530
两至三年	234	288
三年以上	636	644
	<hr/>	<hr/>
	<u>16,887</u>	<u>15,354</u>

销售主要通过现金方式进行。赊销只会提供给交易记录较好的主要客户。应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的款项也按相同的条款偿付。



19. 存货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原油及其它原材料	22,212	21,295
在制品	5,766	6,192
制成品	14,100	15,086
零备件及消耗品	4,583	4,210
	<hr/>	<hr/>
	46,661	46,783
减：存货减值准备	(545)	(486)
	<hr/>	<hr/>
	46,116	46,297
	<hr/> <hr/>	<hr/> <hr/>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存货的账面值以可变现净值记账分别为人民币16.22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6.24亿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于合并利润表中确认为费用的存货成本为人民币1,555.98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150.10亿元）。

20. 预付费用及其它流动资产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给予第三方的预付款	2,879	3,500
应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 同级附属公司款项	12,041	11,714
其它应收款	1,887	1,645
采购订金	2,029	1,610
建筑工程及设备采购预付款	1,397	1,196
预付增值税及关税	2,259	1,511
应收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款项	301	345
	<hr/>	<hr/>
	22,793	21,521
	<hr/> <hr/>	<hr/> <hr/>



21. 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

递延税项资产及递延税项负债包括下表详列的项目：

	资产		负债		净额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i>流动</i>						
主要就应收款项及 存货计提的准备	562	275	—	—	562	275
<i>非流动</i>						
物业、厂房及设备 加速折旧	127	47	(597)	(627)	(470)	(580)
亏损的税项价值（已扣 除估值准备）	—	30	—	—	—	30
土地使用权	361	364	—	—	361	364
其它	22	16	(3)	(14)	19	2
递延税项资产 / (负债)	1,072	732	(4,015)	(3,599)	(2,943)	(2,867)

倘若部分或全部递延税项资产很大可能无法通过收回以往支付的税项及 / 或日后的应课税收入变现，便会就递延税项资产作出估值准备。有关的准备会因应本集团评估递延税项资产可变现程度的因素转变而不断调整。本集团已审阅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递延税项资产。基于此审阅，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就亏损的税项价值所作的估值准备为人民币0.63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62亿元）。本集团是以管理层评估应课税前利润是否可以抵销亏损税项的可能性为基准来确定亏损的税项价值的估值准备。在评估该可能性时，所有正面及负面的因素都会被考虑，包括业务在亏损可供抵销的期限内将会有应课税利润的可能性是否较高；业务于同一税务机关是否有充足的应税暂时性差异；以及引致税务亏损的个别原因是否不太可能再次出现。根据此评估估值准备把相关的递延税项资产减至一个变现所作的亏损的税项价值可能性较高的数额。由于管理层相信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递延税项资产数额获变现的机会较大，故没有作出估值准备。



22. 短期及长期债务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

短期债务是指：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第三方债务		
短期银行贷款	15,966	22,839
短期其它贷款	12	19
	<u>15,978</u>	<u>22,858</u>
长期银行贷款 – 一年内到期部分	8,421	8,120
长期其它贷款 – 一年内到期部分	287	300
	<u>8,708</u>	<u>8,420</u>
	<u>24,686</u>	<u>31,278</u>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 公司贷款		
短期贷款	6,554	4,121
长期贷款 – 一年内到期部分	87	153
	<u>6,641</u>	<u>4,274</u>
	<u>31,327</u>	<u>35,552</u>

本集团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短期贷款加权平均年利率为3.9% (二零零二年：4.3%)。



22. 短期及长期债务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续)

长期债务包括：

		<u>利率及最后到期日</u>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第三方债务				
长期银行贷款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 免息至 6.21% 不等，在 2013年或以前到期		41,911	36,855
日圆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 0.2 % 至 7.3 % 不等，在 2024年或以前到期		2,241	2,373
美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 免息至7.1 % 不等，在 2031 年或以前到期		3,952	4,294
港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浮动年利 率为香港最优惠利率加 0.25 %，在2006年或以前 到期		8	10
欧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固定年利 率为6.0 % 至 7.9 % 不等， 在2006年或以前到期		156	162
			<u>48,268</u>	<u>43,694</u>
期其它贷款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免 息至 7.5 % 不等，在 2015年 或以前到期		264	277
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 免 息至 3.2 % 不等，在2015年 或以前到期		388	438
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1.8 % 至8.1 % 不等，在 2025年 或以前到期		16	16
			<u>668</u>	<u>731</u>



22. 短期及长期债务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 (续)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可转换债券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2.2%，在2004年7月到期(a)	1,500	1,500
合营公司的长期银行贷款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浮动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下浮10%，在2021年或以前到期	470	—
美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浮动年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息加0.7%，在2013年或以前到期	662	—
		1,132	—
第三方长期债务总额		51,568	45,92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8,708)	(8,420)
		42,860	37,505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提供的长期贷款			
人民币借款	免息，在2020年到期	35,561	35,561
人民币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5.0%至5.5%不等，在2005年或以前到期	2,166	2,272
美元借款	于2003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为2.2%至2.6%不等，在2006年或以前到期	19	23
		37,746	37,85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87)	(153)
		37,659	37,703
		80,519	75,208



22. 短期及长期债务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 (续)

- (a) 本集团的一家附属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八日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5.00亿元的可转换债券。这些债券的持有人可选择在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期间将债券转兑为该附属公司的普通股本。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第三方抵押贷款为人民币0.44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0.85亿元）。本集团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已作抵押品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16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46亿元）。

到期的长期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债务及贷款总额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一年之内	8,795	8,573
一至两年之内	12,409	8,677
两至五年之内	28,307	25,564
五年之后	39,803	40,967
	89,314	83,781

23. 应付账款及票据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第三方	15,984	17,109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	1,038	2,103
	17,022	19,212
应付票据	32,566	30,139
	49,588	49,351

应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的款项是按正常商业条款偿付。



23. 应付账款及票据(续)

应付账款及票据的账龄分析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一个月内到期或活期	13,119	13,673
一个月至六个月内到期	35,916	34,709
六个月后到期	553	969
	<u>49,588</u>	<u>49,351</u>

24. 预提费用及其它应付款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应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 附属公司的款项	12,568	9,967
预提支出	11,057	9,066
所得税以外的税金	2,747	2,115
预收账款	3,336	3,427
第三方贷款	1,017	1,223
其它	4,461	3,957
	<u>35,186</u>	<u>29,755</u>



25. 股本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已发行及实收股本：		
67,121,951,000股内资A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67,122	67,122
16,780,488,000股H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16,780	16,780
2,800,000,000股A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2,800	2,800
	<u>86,702</u>	<u>86,702</u>

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688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内资股，全部均根据重组向本公司转让多项以往所经营的业务连同的资产与负债的方式持有（见附注1）。

根据于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通过的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案及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本公司被授权将资本增至883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并向海外的投资者发行不超过195亿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股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被授权对海外投资者发行其公司股权中不超过35亿股的股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对海外投资者发行的股票将被转为H股。

于二零零零年十月，本公司发行15,102,439,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中包括12,521,864,000股H股及25,805,750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相等于100股H股），H股和美国存托股份发行价分别为港币1.59元及美金20.645元。这次发行股份是透过全球首次招股予香港及海外投资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于这次全球首次发行招股亦配售1,678,049,000股内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予香港及海外投资者。

于二零零一年七月，本公司于国内发行28亿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4.22元。这次发行股份是透过公开招股于中国境内自然人及机构投资者。

所有A股及H股均享有完全相等之权益。



26. 承担及或有负债

经营租赁承担

本集团透过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租用加油站和其它设备。这些经营租赁并没有关于或有租赁租金的条文。并无任何租赁协议载有递增条文，以致日后的租金可能会上调。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经营租赁的未来最低租赁付款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一年以内	2,639	2,726
一至两年	2,593	2,666
两至三年	2,581	2,647
三至四年	2,566	2,635
四至五年	2,557	2,609
其后	82,233	83,718
	<u>95,169</u>	<u>97,001</u>

资本承担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本承担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本集团		
已授权及已订约	21,133	24,764
已授权但未订约	32,934	34,988
	<u>54,067</u>	<u>59,752</u>
合营公司		
已授权及已订约	4,447	5,481
已授权但未订约	4,993	6,027
	<u>9,440</u>	<u>11,508</u>

该等资本承担是关于石油及天然气勘探及开发、炼油及化工生产扩容工程、兴建油库及加油站和对本集团的投资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的资本性支出。



26. 承担及或有负债 (续)

勘探及生产许可证

本集团已获国土资源部批出勘探许可证。此勘探许可证最长有效年限为7年，并可于到期后作两次延期申请，每次延期申请均可延长有效期限两年，而延期申请均须于许可证到期前三十天作出申请。本集团有责任于每年对许可证所定明的勘探区域作渐增式投资。另外，国土资源部亦会就有关部门之油田储量报告对本集团发出生产许可证。除获国务院特别批准，生产许可证一般最长年限为30年。本集团已获国务院特别批准，故生产许可证最长年限为55年，并可于到期前三十天作延期申请。

本集团须对勘探许可证及生产许可证之使用权付款，每年向国土资源部付款，并于付款时结转利润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支付的款项约为人民币0.17亿元 (二零零二年：人民币0.22亿元)。

未来的估计年度付款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一年以内	85	55
一至两年之内	75	76
两至三年之内	70	66
三至四年之内	63	63
四至五年之内	37	43
其后	274	263
付款总额	604	566

或有负债

- (a) 本公司接获中国律师的意见，表示除却本公司在重组中接管的业务属下或所产生或相关的负债外，本公司并没有承担任何其它负债，本公司亦无须就中国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在重组前出现的其它债务和责任，承担共同和个别的责任。



26. 承担及或有负债 (续)

(b)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银行向下列各方提供信贷而作出的担保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5,115	7,492
第三方	41	30
	5,156	7,522

本公司对有关担保的状况进行监控，确定其是否可能引致损失，并当能够可靠估计该损失时予以确认。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估计不须对有关担保支付费用。因此，本公司并无对有关担保的或有损失计提任何负债。

环保方面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至今没有为环保补救发生重大的支出、现时没有参与任何环境补救工作及没有为与业务有关的环保补救计提任何金额。根据现行法例，管理层相信没有可能发生将会对本上市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有重大的不利影响的负债。然而，中国政府已经及有可能为进一步严格地执行适用的法例，并采纳更为严谨的环保标准。环保方面的负债存在着不少不肯定因素，影响本集团估计各项补救措施最终费用的能力。这些不肯定因素包括：i) 各个场地，包括但不限于炼油厂、油田、加油站、码头及土地开发区（不论是正在运作、已经关闭或已经出售），受污染的确实性质和程度；ii) 所需清理措施的范围；iii) 可供选择的补救策略的不同成本；iv) 环保补救规定方面的变动；及v) 物色新的补救场地。由于未知的可能受污染程度和未知的所需纠正措施的实施时间和范围，现时无法厘定这些日后费用的数额。因此，现时无法合理地估计建议中的或未来的环保法例所引致环保方面的负债后果，而后果也可能会重大。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须支付标准的污染物清理费用约人民币0.85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1.05亿元）。

法律方面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是某些法律诉讼中的被告，也是在日常业务中出现的其它诉讼中的指定一方。尽管现时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它诉讼的结果，管理层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27. 关联方交易

倘若一家公司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家公司，或对另一家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发挥重大影响，便属于关联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同一重大影响的公司也可视为关联方。

本集团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较大集团成员公司的一部分，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有显着的交易和业务关系。基于这种关系，这些交易的条款有可能跟与全无关联的各方进行的交易条款不尽相同。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本身是由中国政府拥有。中国政府亦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不少其它企业（「国有企业」）。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以外的国有企业并不属于关联方。关联方是指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有能力发挥重大影响力的企业。

本集团与国有企业进行业务。再者，中国政府本身直接透过各级机关，以及间接透过数目众多的联属公司和其它机构，成为本集团的主要客户。部分产品可能是按国家监控的价格向中国政府机关和联属公司及其它国有企业出售，而不是按市场价格。本集团认为，这些销售都是在国内日常业务的一部分，故此等销售并没有作为关联方交易予以披露。

在日常业务中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进行的主要关联方交易如下：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货品销售	(i)	19,861	14,785
采购	(ii)	15,470	10,320
储运	(iii)	789	619
勘探及开发服务	(iv)	6,849	5,273
与生产有关的服务	(v)	3,921	2,792
辅助及社区服务	(vi)	940	982
经营租赁费用	(vii)	1,424	1,358
代理佣金收入	(viii)	22	2
知识产权费用支出	(ix)	5	5
已收利息	(x)	34	28
已付利息	(xi)	318	226
存放于/(提取自)关联方的存款	(xii)	1,063	(1,816)
来自关联方的贷款净额	(xiii)	2,323	1,620



27. 关联方交易(续)

以上所列示为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关联方在进行交易时按照有关合同所发生的成本。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并没有对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作出银行担保。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正常商业及一般的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确认上述意见。

附注：

- (i) 货品销售是指销售原油、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等。
- (ii) 采购是指采购直接与本集团业务有关的物料及公用事业供应，如采购原料和辅助材料及相关服务、供水、供电及气体供应等。
- (iii) 运输及仓储服务是指使用铁路、道路及水路运输服务、管输、装卸及仓储设施等成本。
- (iv) 勘探及开发服务包括由勘探原油所产生的直接成本，包括地球物理、钻井、测井及录井服务等。
- (v) 与生产有关的服务是指就本集团业务提供的辅助服务，如设备维修和一般保养、保险、科技研究、通讯、救火、保安、物检及化验、资讯科技、设计及工程、建设（包括兴建油田设施、炼油厂及化工厂）、机器及零部件生产、安装、项目监理及环保等。
- (vi) 辅助及社区服务是指社会福利及辅助服务的开支，如教育设施、传播通讯服务、卫生、住宿、食堂、物业保养及管理服务等。
- (vii) 经营租赁费用是指就有关土地、建筑物及加油站支付予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租金。
- (viii) 代理佣金收入是指向若干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拥有的企业提供销售代理服务所收取的佣金。
- (iv) 知识产权费用支出是指支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作为维持商标、专利、技术和计算机软件牌照所需的费用。

27. 关联方交易(续)

- (x) 已收利息是指从存放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控制的金融机构中石化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所收取的利息。适用利率按现行储蓄存款利率厘定。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存款结余为人民币67.65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57.02亿元）。
- (xi) 已付利息是指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与中石化财务有限公司借入贷款的利息。
- (xii) 于有关期间内曾经向中石化财务有限公司存放/提取存款。
- (xiii) 本集团曾经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中石化财务有限公司获得贷款，或曾经向它们偿付贷款。

关于重组，本公司和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已达成一系列的协议。根据协议内容，1)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会向本集团提供货物和产品，以及一系列的辅助、社会和支持服务，以及2) 本集团会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售卖若干货品。这些协议的条款现概述如下：

- (a) 本公司已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达成非专属货品和辅助服务互供协议（「互供协议」），并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据互供协议，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为本集团提供若干辅助生产服务、建筑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供应服务以及其它的服务和产品。虽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本公司都可以在不少于六个月的通



知期后终止互供协议，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在本集团未能从第三方获得等同的服务的情况下，不会终止该协议。至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本集团所提供的服务与产品的定价政策，现列述如下：

- 以国家规定的价格为准；
 - 若国家没有规定价格，则以国家的参考价格为准；
 - 若国家既无规定价格，亦无建议价格，则以市场价格为准；或
 - 若以上皆不适用，则以各方协商的价格为准，定价的基础为提供该类服务的合理开支再加上不高于6%的毛利。
- (b) 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已达成非专属文教卫生服务协议，并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据协议，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为本集团提供若干文化、教育、健康护理和社会服务，有关的定价和终止协议的条款与上述的互供协议的内容一致。

27. 关联方交易(续)

- (c) 本公司已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达成租赁协议，并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租赁若干土地和建筑物。土地和建筑物每年的租金分别约为人民币20.07亿元和人民币4.82亿元。本公司和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可以每三年磋商土地租金，而建筑物租金的磋商可每年进行。但有关的租金不能高于独立第三方所确定的市价。本集团有权于六个月前通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终止这些租赁安排。
- (d) 本公司已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达成协议，并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据协议内容，本集团有权使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开发的若干商标、专利、技术或计算机软件。本集团会支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维持这些牌照所需的费用。
- (e) 本公司与若干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拥有的企业已达成代理协议，并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据协议内容，本集团将独家代理这些企业所有产品的售卖事宜。作为本集团提供销售代理服务的交换条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根据产品向本集团支付实际销售额0.2%至1.0%的佣金，并补偿本集团就担任其销售代理人所引致的合理开支。
- (f) 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已达成专利经营权协议，并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据协议，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拥有的油库及加油站只销售本集团供应的炼油产品。

28. 员工福利计划

根据中国法规，本集团为员工参与了各省市政府组织的指定供款退休金计划。本集团需按员工工资、奖金及某些津贴的17.0%至30.0%不等的比率，向退休金计划供款。计划的成员有权取得相等于退休时工资某一固定比例的退休金。除了上述每年供款外，本集团对于这些计划相关的退休金福利再无其它重大的付款责任。本集团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供款为人民币8.51亿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币6.82亿元）。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有如下五个业务分部：

- (i) 勘探及生产 —— 勘探及开发油田、生产原油及天然气，并销售这些产品予本集团的炼油分部及外界客户。
- (ii) 炼油 —— 加工及提炼源自本集团勘探及生产分部和外界供应商的原油，以及制造及销售石油产品予本上市集团的化工及营销及分销分部和外界客户。
- (iii) 营销及分销 —— 在中国拥有及经营油库及加油站，并透过批发及零售网络，在中国分销和销售已炼制的石油产品，主要为汽油及柴油。
- (iv) 化工 —— 制造及销售石化产品、衍生石化产品及其它化工产品予外界客户。
- (v) 企业与其它 —— 主要包括本集团进出口公司的贸易业务和其它附属公司所进行的研究及开发工作。

划分这些分部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独立地管理勘探及生产、炼油、营销及分销、化工及企业与其它业务。由于这些分部均制造及 / 或分销不同的产品，应用不同的生产程序，而且在营运和毛利方面各具特点，故每个分部都是各自独立地管理。鉴于本公司及各附属公司主要于中国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本集团是按照经营收益来评估各个业务分部的表现和作出资源分配，而没有考虑融资成本或投资收益的影响。本集团各个分部所用的会计政策，与主要会计政策（见附注2）所述的相同。业务分部不获分配企业行政费用和资产，而是照单支付直接的企业服务收费。分部间转让定价是按本集团政策以成本加适当的利润厘定。



29. 分部报告 (续)

下表所示为本集团各个业务分部所汇报的资料：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销售收入		
勘探及生产		
对外销售	7,083	5,185
分部间销售	24,980	17,252
	<u>32,063</u>	<u>22,437</u>
炼油		
对外销售	26,909	21,991
分部间销售	100,690	69,500
	<u>127,599</u>	<u>91,491</u>
营销及分销		
对外销售	110,231	81,081
分部间销售	1,630	1,281
	<u>111,861</u>	<u>82,362</u>
化工		
对外销售	35,554	24,800
分部间销售	3,590	2,760
	<u>39,144</u>	<u>27,560</u>
企业与其它		
对外销售	15,065	7,571
分部间销售	13,400	3,518
	<u>28,465</u>	<u>11,089</u>
抵销分部间销售	(144,290)	(94,311)
合并销售收入	<u>194,842</u>	<u>140,628</u>
其它经营收入		
勘探及生产	2,952	2,373
炼油	2,025	970
营销及分销	202	49
化工	1,969	1,971
企业与其它	484	206
	<u>7,632</u>	<u>5,569</u>
合并其它经营收入	<u>7,632</u>	<u>5,569</u>
合并经营收入	<u>202,474</u>	<u>146,197</u>



29. 分部报告 (续)

业绩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经营收益		
按分部		
— 勘探及生产	10,298	6,610
— 炼油	2,612	1,589
— 营销及分销	5,461	3,283
— 化工	691	(476)
— 企业与其它	(626)	(299)
经营收益总额	18,436	10,707
应占联营公司的损益		
— 勘探及生产	181	52
— 炼油	4	(6)
— 营销及分销	40	7
— 化工	(26)	(8)
— 企业与其它	72	45
应占联营公司的总损益	271	90
融资成本		
利息支出	(2,119)	(2,263)
利息收入	142	130
汇兑亏损	(38)	(259)
汇兑收益	14	31
融资成本净额	(2,001)	(2,361)
投资收益	28	42
除税前正常业务利润	16,734	8,478
所得税	(5,261)	(2,594)
除税后正常业务利润	11,473	5,884
少数股东权益	(772)	(451)
股东应占利润	10,701	5,433



29. 分部报告 (续)

个别业务分部的指定资产及负债计入该分部的总资产及负债内。使一个以上分部获益或被视为企业资产的资产不予分配。「未分配资产」主要包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投资及递延税项资产。「未分配负债」主要包含短期及长期债务、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应付所得税、递延税项负债及其它负债。

所拥有联营的权益和所得盈利计入其营运所属的分部内。有关联营公司的资料载于附注16。业务分部添置的长期资产在附注13及14载述。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资产		
分部资产		
– 勘探及生产	96,304	90,983
– 炼油	94,186	89,667
– 营销及分销	74,178	71,516
– 化工	80,391	78,246
– 企业与其它	10,743	15,356
合并分部资产	<u>355,802</u>	<u>345,768</u>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 勘探及生产	1,722	1,583
– 炼油	252	147
– 营销及分销	1,563	1,435
– 化工	2,858	3,505
– 企业与其它	1,404	1,247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总额	<u>7,799</u>	<u>7,917</u>
未分配资产	<u>25,610</u>	<u>22,196</u>
合并总资产	<u><u>389,211</u></u>	<u><u>375,881</u></u>
负债		
分部负债		
– 勘探及生产	19,466	16,126
– 炼油	24,262	22,331
– 营销及分销	22,039	19,472
– 化工	12,126	12,884
– 企业与其它	6,881	8,293
合并分部负债	<u>84,774</u>	<u>79,106</u>
未分配负债	<u>120,104</u>	<u>118,370</u>
合并总负债	<u><u>204,878</u></u>	<u><u>197,476</u></u>



29. 分部报告 (续)

分部资本支出是指在期间内购入预期在一段以上期间使用的分部资产所产生的费用总额。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资本支出		
勘探及生产	8,645	9,502
炼油	4,649	2,660
营销及分销	2,732	3,477
化工	2,351	4,016
企业与其它	121	256
	<u>18,498</u>	<u>19,911</u>
合营公司的资本支出		
化工	<u>2,068</u>	<u>-</u>
折旧、耗减及摊销		
勘探及生产	4,392	4,098
炼油	3,171	2,754
营销及分销	1,180	849
化工	3,620	3,587
企业与其它	81	58
	<u>12,444</u>	<u>11,346</u>



30. 主要附属公司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对本集团的业绩或资产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子公司之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发行股本及债券 百万元	法律实体 类型	本公司 持有股权 %	子公司 持有股权 %	主要业务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1,400	有限公司	100.00	-	原油及石化产品贸易
中国石化北京燕化石油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3,374	有限公司	70.01	-	制造化工产品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人民币1,700	有限公司	100.00	-	成品油销售
中国石化胜利油田有限 公司	人民币30,028	有限公司	100.00	-	原油及天然气开采
中国石化福建炼油化工 有限公司 (i)	人民币2,253	有限公司	50.00	-	制造塑料、中间石化 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茂名炼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064 及 可换股债券 面值人民币 1,500	有限公司	99.81	-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 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齐鲁股份有限 公司	人民币1,950	有限公司	82.05	-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 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7,200	有限公司	55.56	-	制造合成纤维、树脂 及塑料、中间石化 产品及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石家庄炼油化 工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154	有限公司	79.73	-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 石油产品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 司	港币104	有限公司	-	72.40	原油及石油产品贸易
中国石化武汉石油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i)	人民币147	有限公司	46.25	-	成品油销售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 有限公司 (i)	人民币519	有限公司	40.72	-	制造石化产品及石油 产品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2,330	有限公司	84.98	-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 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 有限公司 (i)	人民币4,000	有限公司	42.00	-	生产及销售聚酯切片 及聚酯纤维
中国石化镇海炼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2,524	有限公司	71.32	-	制造中间石化产品及 石油产品
中国石化中原油气高新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816	有限公司	75.00	-	原油及天然气开采

除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是在百慕达注册成立以外，上述所有主要附属公司都是在中国注册成立。

- (i) 本集团合并这些企业的业绩，因为本集团对其董事会有控制权，并有控制其财务和营运政策的权力。



31.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性资产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投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款项、给予第三方的预付款、应收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款项和其它应收款。本集团的金融性负债包括银行及其它贷款、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款项、预收款项和来自第三方的贷款。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并无任何作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合同。

信贷风险

除预付费用及订金外，现金和现金等值物、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它流动资产的账面值为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贷风险。

本集团的大部分应收账款是关于向石化业内的关联人士和第三方出售石化产品。本集团不断就顾客的财务状况进行信贷评估，一般不会要求就应收账款提供抵押品。本集团会就呆账提拨准备。实际的损失并没有超出管理层预期的数额。没有任何单一顾客占总收入的10%以上。

没有其它金融资产具有重大的信贷风险。

货币风险

本集团绝大部分赚取收入的业务都是以人民币进行交易，而人民币不能完全兑换为外币。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中国政府把货币制度并轨，引入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单一汇率的制度。然而，汇率并轨并不表示人民币可以兑换为美元或其它外币。所有外币交易须继续透过中国人民银行，或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汇率，透过获授权买卖外币的其它银行进行。如要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它机构批准以外币付款，则须呈交付款申请表连同供应商发票、船务文件及已签定的合同等。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短期与长期债务的利率和还款期载于附注22。

下文是遵照《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及第39号的规定，披露金融工具的估计公允价值。下文所载关于本集团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计数字、方法和假设，只是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及第39号的规定而作出，应与本集团的合并中期财务报表和相关附注一并阅读。本集团是使用其认为合适的市场信息和评估方法来厘定估计的公允价值数额。然而，在诠释市场数据时需要作出一定的判断，以便定出公允价值的估计数字。因此，本文所显示的估计数字不一定可以标示本集团在目前市况下变现的数额。所使用的市场假设情况及 / 或是估计方法有异，便可能对估计的公允价值数额构成重大的影响。



31. 金融工具 (续)

本集团并未试就估计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之公允价值而发展一套内部评估模式，因这并不可行。估计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之公允价值并不可行因为基于本集团之重组，现有资本架构及借贷条款，获取类似借贷之折扣及利息之成本过高。

下表是本集团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长期负债 (不包括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同级附属公司贷款) 账面值和公允价值：

	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账面值	51,568	45,925
公允价值	51,739	46,370

长期负债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提供予本集团大致上相同性质及还款期的贷款的现行市场利率，就已贴现的日后现金流量作出估计。

非上市股本投资项目在中国并没有公开的市价，故要合理地估计其公允价值将会招致高昂的费用。

基于所有其它金融工具的性质或期限较短，故这些工具的公允价值与账面值相若。

32. 最终控股公司

董事会以于中国境内成立的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本集团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最终控股公司。



(C)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之差异

除会计报表中某些项目的分类不同及下述的会计账目处理差异外，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无重大差异。其主要差异如下：

(i) 油气田资产折旧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油气田资产以直线法计提折旧，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须以生产单位法计提折旧。

(ii) 一般性借款费用资本化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只有为建造固定资产而借入发生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费用才予以资本化。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于一般性借款用于获取一项符合条件的资产，其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为该资产成本的一部分。

(iii) 收购中国石化新星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收购中国石化新星（「收购」）是采用收购法入账。根据收购法，收购企业者的收入包括被收购企业自相关收购日起的营运业绩。因收购而产生的差异即中国石化新星的收购成本超过所收购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数额，被资本化为油田勘探开采权，按27年摊销。

由于本集团与中国石化新星在收购发生前均是受共同控制，因此，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项收购被视为「在共同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处理。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共同控制下的企业是按「假设联合经营」法入账，即资产及负债是按历史成本入账，而各公司在收购之前期间的财务报表按合并基准重报。本集团已付的现金价款已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收购发生年度作为权益交易处理。

(iv) 土地使用权重估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土地使用权以重估值列示。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减摊销列示。因此于以前期间反映在重估盈余中的土地使用权重估增值已于本期间冲回。



(v) 开办费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予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期的损益。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予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应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vi)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当长期资产的账面值超过资产的净售价或包含把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贴现的使用价值之较高数额时，便会确认减值准备。由于油气田资产折旧方法的差异(见(i))，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产生差异，因而确认的减值准备及冲回部分也相应地不同。

(vii) 政府补助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政府的补助金应记入资本储备。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就购买用作技术改良的设备发出的补助金会先记于长期负债，并于展开有关工程时抵销与这些补助金有关的资产的成本。在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时，补助金会透过减少折旧费用，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用年限内确认为收入。



就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净利润的影响分析如下：

	注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 的会计报表之净利润		9,765	4,504
调整：			
油气田资产折旧	(i)	1,270	1,210
一般性借款费用资本化	(ii)	203	72
收购中国石化新星	(iii)	58	58
土地使用权重估	(iv)	9	9
开办费	(v)	(100)	-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vi)	(5)	-
以上调整对税务之影响		<u>(499)</u>	<u>(420)</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 之净利润 *		<u>10,701</u>	<u>5,433</u>



就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股东权益的影响分析如下：

		<u>2003年</u>	<u>2002年</u>
	注释	<u>6月30日</u>	<u>12月31日</u>
		人民币	人民币
		百万元	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			
的会计报表之股东权益		156,280	151,717
调整：			
油气田资产折旧	(i)	10,382	9,112
一般性借款费用资本化	(ii)	939	736
收购中国石化新星	(iii)	(2,871)	(2,929)
土地使用权重估	(iv)	(813)	(822)
开办费	(v)	(100)	-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vi)	(118)	(113)
政府补助	(vii)	(291)	(291)
以上调整对税务之影响		<u>(3,424)</u>	<u>(2,925)</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			
之股东权益 *		<u>159,984</u>	<u>154,485</u>

* 以上节录自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数字已经过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D) 供北美股东参考补充资料

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符，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某些重大方面与美国公认会计原则有差异。现将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差异载列如下。以下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调节表是补充资料，并非基本中期财务报表规定编制的一部份，也不包括分类，列示及披露事项的差异。这些资料并未经独立审计或审阅。

(a) 汇兑损益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因借贷资金以集资兴建物业、厂房及设备而产生认为属于利息费用调整范围的外汇差价，在兴建期内予以资本化。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一切外币负债产生的汇兑损益均计入当期溢利。

(b) 物业、厂房及设备资本化

在本报表所呈述期间以前的期间内需要就利息资本化及投产前业绩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作的调整须按照美国公认会计原则拨回及列为开支。在本报表所呈述期间内，并无就利息及投产前业绩资本化作出调整。因此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作出的调整是指上文所述本来应作调整的摊销影响。

(c) 物业、厂房及设备重估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对重组的有关规定，本集团的物业、厂房及设备于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进行重估。此外，中国石化新星的物业、厂房及设备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就收购进行重估。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重估结果令股东权益增加，反映在某些物业、厂房及设备的账面值上升至超过历史基价。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物业、厂房及设备(包括土地使用权)均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折旧列示。然而，由于重估盈余可抵税，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其递延税项资产于重估盈余拨回时予以确认，令股东权益也相应地增加。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原先以重估值列示的土地使用权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以成本列示。于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该项变更令重估盈余(已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8.4亿元。该项重估盈余原属于物业、厂房及设备的重估盈余。上述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作的调整，抵销了采用美国公认会计原则所造成的土地使用权估值差异。然而，由于重估盈余可抵税，其递延税项资产于重估盈余拨回时予以确认。

此外，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当出售重估后的资产时，其相关之重估盈余需结转留存利益。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出售资产之损益是按其历史成本计算，并计入当期溢利。



(d) 资产置换

于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签署了一份资产置换协议。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不同类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置换换入的物业、厂房及设备是按公允价值列示。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由于该资产置换是与共同控制下的企业进行，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换入的资产应按历史成本列示。换入与换出资产的历史成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e) 长期资产的减值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当长期资产的账面值超过资产的净售价或使用价值(包含把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贴现)两者中的较高数额时，便会确认为减值亏损。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长期资产的可收回程度是按照因使用有关资产及其最终处理方法的估计未贴现未来现金流量来厘定。倘若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数额少于资产的账面值，便会确认为减值亏损。长期资产的减值亏损是以其公允价值来衡量。

此外，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假如资产在导致作出减值或冲销的情况和事件不再存在时，其后增加的可收回值可拨回合并利润表至同一资产在先前确认为开支的减值亏损的数额。所拨回的数额需减去假如未作撤销而应已确认为折旧的金额。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减值亏损为已减值资产定下了新的成本基准。除再度列为减值亏损以外，这个新的成本基准不可在其后作出调整。

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调整代表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拨回过往减值亏损返还对折旧的影响。

(f) 联营公司投资的利息资本化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投资按权益法列示并不属于一个合资格资产来将利息资本化。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当投资按权益法列示，而被投资者亦有活动开始计划其主营业务及利用资金购买合资格的资产作营运，这属于一种合资格资产而其利息可予以资本化。



(g) 商誉摊销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商誉和负商誉应在可用年限根据系统的基准予以摊销。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按照《财务会计准则》第142号——「商誉及其它无形资产」(「第142号公报」)的规定，商誉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第142号公报的施行日期)起不再进行摊销。自采用第142号公报起，需要评估商誉是否有减值迹象，此后要每年进行评估。就第142号公报的过渡性商减值评估规定，本集团已确定于施行日期没有存在商誉减值迹象。此外，本集团已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把于第142号公报采用日的人民币0.11亿元负商誉(已扣除少数股东权益)，视作会计变更的累计影响予以冲销。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的重大差异对股东应占利润的影响如下：

	参考上 文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03年 美金 百万元	2003年 人民币 百万元	2002年 人民币 百万元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应占利润		1,292	10,701	5,433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作出的调整：				
汇兑损益	(a)	5	38	38
物业、厂房及设备资本化	(b)	1	6	6
已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c)	242	2,007	2,085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	(c)	30	250	166
资产置换	(d)	1	12	-
拨回长期资产减值(已扣除折旧影响)	(e)	3	28	30
投资联营公司的利息资本化	(f)	16	129	63
商誉摊销	(g)	-	(3)	3
采用第142号公报的累计影响	(g)	-	-	11
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调整的递延税务影响		(91)	(756)	(730)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计算的股东应占利润		1,499	12,412	7,105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计算的每股基本及摊薄净利润		美金0.02元	人民币 0.14 元	人民币 0.08 元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计算的每股美国存托股份的基本及摊薄净利润*		美元1.73元	人民币 14.32 元	人民币8.19元

* 每股美国存托股份的基本及摊薄净利润是按每股美国存托股份相等于100股H股计算。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美国公认会计原则的重大差异对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参考上 文附注	于2003年 6月30日 美金 百万元	于2003年 6月30日 人民币 百万元	于200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		19,327	159,984	154,485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作出的调整：				
汇兑损益	(a)	(47)	(390)	(428)
物业、厂房及设备资本化	(b)	(2)	(18)	(24)
物业、厂房及设备重估	(c)	(1,941)	(16,070)	(18,327)
就重估作出的递延税项调整	(c)	596	4,935	5,628
资产置换	(d)	(69)	(566)	(578)
拨回长期资产减值	(e)	(70)	(580)	(608)
投资联营公司的利息资本化	(f)	37	309	180
商誉	(g)	2	14	17
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调整的递延税务影响			51	421
		484		
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计算的股东权益		<u>17,884</u>	<u>148,039</u>	<u>140,829</u>

附注：美元等值物

为方便读者阅读，人民币金额按1美元兑人民币8.2776元的汇率换算为美元列示。此汇率是纽约市于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就人民币电汇颁布的中午收市买入汇率，并经由纽约市联邦储备银行核证，以作为报关用途。但是，并无任何陈述指出本报告中的人民币项目可以按或已按上述汇率兑换为美元。



10.备查文件

下列文件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后备置于中国石化法定地址，以供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法律法规或中国石化《公司章程》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查阅：

- (1) 董事长亲笔签署的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度报告的正本；
- (2) 董事长陈同海先生、副董事长、总裁王基铭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张家仁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运先生亲笔签署的中国石化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分别编制的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的经审核财务报告和合并财务报告正本；
- (3) 核数师签署的以上财务报告审核报告正本；
- (4) 本报告期间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文件；
- (5)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股东大会修改后的中国石化《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承董事会命
陈同海
董事长

中国北京，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印制，在对两种文本的说明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为准。